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摘要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經重新編列後 ¹)	變動
收益總額 ^{2,3}	387,717	319,096	+22%
EBITDA ^{2,3}	80,352	61,012	+32%
EBIT ^{2,3}	51,370	38,648	+33%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未計重估物業及出售 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22,561	16,614	+36%
除稅後重估物業	590	3,565	-83%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 利及其他)	23,151	20,179	+15%
除稅後出售投資所得溢利 及其他 ⁴	32,868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56,019	20,179	+178%
每股盈利	港幣 13.14 元	港幣 4.73 元	+178%
每股經常性盈利 ⁵	港幣 5.29 元	港幣 3.90 元	+36%
每股末期股息	港幣 1.53 元	港幣 1.41 元	+8.5%
每股全年股息	港幣 2.08 元	港幣 1.92 元	+8.3%

註 1：二〇一〇年之業績已經重新編列，以反映集團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請參閱賬目附註一。

註 2：收益總額、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總額（「EBITDA」）及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盈利總額（「EBIT」）分別包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部分之收益、EBITDA 與 EBIT。

註 3：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之收益總額分別減少港幣十七億八千九百萬元與港幣六十二億五千三百萬元，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之 EBITDA 分別減少港幣十一億八千七百萬元與港幣三十九億七千六百萬元，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之 EBIT 則分別減少港幣八億九千萬元與港幣三十三億四千五百萬元，乃不計入和記港口控股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非控股權益所佔收益、EBITDA 與 EBIT 之調整，以反映集團兩個年度於和記港口信託之實際權益。

註 4：除稅後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包括和記港口信託首次公開發售之收益港幣四百四十二億九千萬元，但因若干港口資產與越南電訊資產分別有減值支出港幣七十一億一千萬元與港幣二十九億九千七百萬元，以及 3 英國撤銷固定資產港幣十三億一千五百萬元，因而部分抵銷。

註 5：每股經常性盈利乃按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扣除除稅後重估投資物業溢利港幣五億九千萬元與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港幣三百二十八億六千八百萬元計算。

- 收益總額增加百分之二十二至港幣三千八百七十七億一千七百萬元。
- 未計重估物業收益及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之 EBITDA 與 EBIT 分別增加百分之三十二與百分之三十三。
- 未計重估物業收益以及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增加百分之三十六。
-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增加百分之一百七十八，分別為港幣五百六十億一千九百萬元與港幣十三元一角四仙。

主席報告

儘管環球經濟狀況不明朗，對集團營運所在之所有市場與行業都有不同程度之影響，但集團之業務於二〇一一年表現甚佳。年內，集團並透過多項成功之股票資本市場交易，大大加強其資產負債狀況。此外，集團完成一項重大基建收購項目，並繼續尋求合併與收購之機會，以擴大未來之資產與盈利基礎。

集團可觀之經常性收益、盈利與現金流增長，清楚顯示集團業務之韌力。所有核心營運部門之經常性收益均取得增長。

業績 集團本年度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五百六十億一千九百萬元，較去年港幣二百零一億七千九百萬元之溢利（經重新編列後）增加百分之一百七十八。每股盈利為港幣十三元一角四仙（二〇一〇年（經重新編列後）為港幣四元七角三仙）。

撇除除稅後重估投資物業所得溢利港幣五億九千萬元與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港幣三百二十八億六千八百萬元，二〇一一年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共港幣二百二十五億六千一百萬元，較二〇一〇年經重新編列之業績增加百分之三十六，每股經常性盈利則為港幣五元二角九仙。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向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五角三仙，增加百分之八點五（二〇一〇年為每股港幣一元四角一仙）。聯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五角五仙，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二元零八仙（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元九角二仙），增加百分之八點三。

港口及 相關服務

本年度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處理共七千五百一十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儘管吞吐量僅有輕微增長，收益總額達港幣三百二十五億一千八百萬元，EBITDA 為港幣一百一十七億四千五百萬元及 EBIT 為港幣八十二億二千六百萬元，按同比¹分析分別較去年上升百分之十二、百分之十四與百分之十四。

於二〇一一年第一季，港口部門成功設立和記港口信託並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帶來港幣四百四十二億九千萬元之收益，令集團整體資產負債與現金流狀況大為加強。於二〇一一年第二季，繼和記港口信託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策略性檢討港口組合及評估市場機會後，集團就若干港口資產確認共港幣七十一億一千萬元之減值支出。

於二〇一一年下半年，該部門在英國最大貨櫃港菲力斯杜港之兩個新深水泊位啓用，並以特許經營協議方式，取得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吉曼港四個泊位之十年營運權。

展望未來，該部門將繼續投資以提高生產力與成本效益，同時選擇性擴展其環球業務網絡。於二〇一二年，該部門將有六個新泊位啓用，包括西班牙巴塞隆拿加泰羅利亞碼頭（「TERCAT」）之新普拉特（Muelle Prat）碼頭第一期五個新泊位之首三個泊位，該碼頭將成爲全球最先進之半自動化設施，除西班牙外亦服務歐洲南部地區。中國內地惠州國際集裝箱碼頭兩個泊位中之第一個將投入服務，馬來西亞巴生西港亦會增設一個泊位。該部門在澳洲布里斯班之全新開發港口將於二〇一二年第四季啓用。除將於二〇一二年啓用之六個新泊位外，預期二〇一三年將有九個新泊位投入運作，包括該部門在澳洲悉尼全新開發港口之兩個泊位。

地產及 酒店

地產及酒店部門錄得收益總額港幣一百七十二億二千六百萬元，較二〇一〇年增加百分之七。EBITDA與EBIT分別增加百分之七與百分之八至港幣九十九億三百萬元及港幣九十五億一千七百萬元。

儘管出售北京東方廣場予匯賢產業信託令收益下降百分之二，該部門位於香港之一千二百萬平方呎租賃物業組合，聯同在內地及海外應佔之一百八十萬平方呎，錄得平穩之出租率與租金增長。上述物業貢獻收益港幣三十八億五千九百萬元、EBITDA港幣三十五億二千六百萬元及EBIT港幣三十四億七千八百萬元。集團之物業組合質素優越，位置理想，即使香港寫字樓租金承受之壓力日益增加，預期於二〇一二年持續有良好表現。

¹ 爲對相關表現作較佳比較，二〇一〇年之收益、EBITDA 與 EBIT 僅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間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業績部分，以便按年變動可按同比計算。

該部門之酒店組合共有十二家酒店九千三百七十間客房（其中八家酒店超過六千間客房在香港），錄得強勁收益增長及龐大之盈利增幅。此增長反映訪港旅客人數保持旺盛，以及集團竭力提升生產力與成本效益，令部分酒店在集團所有投資物業中，取得每平方呎最高之平均回報。

集團之住宅物業發展項目主要集中於內地，政府壓抑住宅樓價上漲之措施導致發展速度於二〇一一年有所放緩。於二〇一一年，集團出售約六百萬平方呎已完成物業之應佔權益，同時增持約六百萬平方呎之應佔土地儲備權益。該部門目前應佔之可供發展土地儲備約九千九百萬平方呎，大部分透過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共同控制實體持有。若市場情況許可，預期在香港與新加坡以及成都、深圳、廣州、西安與東莞等十三個內地城市合作之多項住宅及商業物業（集團佔其中約一千三百二十萬平方呎之總樓面面積）可於二〇一二年完成。

零售

零售部門於二〇一一年對收益、現金流與盈利增長有非常龐大之貢獻。收益總額為港幣一千四百三十五億六千四百萬元，較去年增加百分之十七。EBITDA 增加百分之十六至港幣一百一十七億二千四百萬元，而 EBIT 增加百分之十九至港幣九十三億三千萬元。

縱使歐洲經濟不明朗，但該部門在當地之表現令人極其滿意。在此艱難之環境下，該部門之歐洲業務整體維持銷售總額與同比銷售額增長，經營利潤亦取得增幅。

該部門於亞洲亦取得十分強勁之增長，在內地已開設第一千家店舖，業務遍佈一百八十個城市。全球店舖數目在二〇一一年首次衝破一萬大關，為集團豎立一個重要里程碑。

展望二〇一二年及以後，預期屈臣氏集團將繼續增加零售店舖數目，尤其在預期經濟將蓬勃增長之亞洲與內地。

長江基建

香港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公佈收益（包括攤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港幣五十億二千五百萬元，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七十七億四千五百萬元，分別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二十一與百分之五十四。

長江基建於 UK Power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與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Northumbrian Water」）之投資分別於二〇一〇年最後一季及二〇一一年十月完成，提供正面之溢利貢獻，長江基建呈報之盈利及每股盈利因此取得非常重大之按年增長，因而對集團之貢獻亦有相應增長。展望將來，Northumbrian Water 將於二〇一二年提供全年溢利貢獻，長江基建之盈利預期將隨之上升。

赫斯基 能源

加拿大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公佈扣除專利稅後之收益為二百三十三億六千四百萬加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三十七，主要由強勁之產量增長、變現原油價格上升及精煉利潤增加帶動。二〇一一年扭轉過去數年產量下降之趨勢，平均產量達每天三十一萬二千五百桶石油當量，二〇一〇年則為每天二十八萬七千一百桶石油當量。二〇一一年之盈利淨額為二十二億二千四百萬加元，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一百三十五。赫斯基能源對集團之溢利貢獻亦相應大幅增加。

赫斯基能源目前正進行兩項非常重大之資本項目，包括南中國海之深海天然氣開發（荔灣 29/26 項目）及加拿大之油砂開發（旭日能源項目）。荔灣項目預期在二〇一三年年底／二〇一四年年初開始提供產量，而旭日項目則於二〇一四年年中開始投產。兩個項目現正按開支預算如期進行。荔灣 29/26 項目之荔灣 3-1 氣田與流花 34-2 氣田產量預期增加，至二〇一四年達約每天三億立方呎；旭日能源項目第一期預計每天可提供約六萬桶石油（每天向赫斯基能源提供之淨額為三萬桶）。赫斯基能源估計荔灣 29/26 項目之總石油原地量為二兆六千億至三兆立方呎天然氣，赫斯基能源佔其中百分之四十九，而旭日能源項目則有約三十七億桶探明、推斷與可能之瀝青儲量，赫斯基能源佔其中百分之五十。

和記電訊 香港

於香港及澳門經營之上市電訊附屬公司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公佈收益為港幣一百三十四億七百萬，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三十六。其 EBITDA 與 EBIT 分別為港幣二十六億一千六百萬元及港幣十四億三千五百萬元，較去年上升百分之二十與百分之三十二。所公佈之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十億二千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二十一點一七仙，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三十五。

和電香港之流動通訊業務已取得領先之市場分佔率，尤其在智能手機方面。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香港及澳門之流動電訊活躍客戶總人數超過三百五十萬名。隨着香港所有網絡之數據輸送量不斷增加，固網電訊業務亦持續增長。

於二〇一二年，和電香港之流動通訊業務計劃在香港推出長期演進服務（Long Term Evolution services），並已投得額外頻譜，以確保集團已具備繼續保持領導地位之條件，滿足客戶對高速數據之迅速增長需求。

和記電訊 亞洲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之客戶總人數超過三千四百二十萬名，錄得收益總額港幣二十三億三千二百萬元，LBITDA 與 LBIT 分別為港幣一億四千二百萬元與港幣十一億八千一百萬元。

於二〇一一年，和電亞洲完成出售其泰國業務，同時落實主要之供應商協議，大大加強其於印尼與斯里蘭卡之網絡。於二〇一二年，和電亞洲預期為更多客戶提供服務，尤其在印尼。

繼持續重新評估於越南市場之業務機會後，集團已為和電亞洲在越南之資產確認一項一次性之減值支出港幣二十九億九千七百萬元。

3 集團 3 集團錄得收益總額港幣七百四十二億八千八百萬元，增加百分之十六。集團之登記 3G 客戶總人數於年內增加百分之七，目前有超過三千一百六十萬名。除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HTAL」) 外，年內 3 集團所有業務之基本營運業績均取得改善，EBITDA 增加百分之二十一至港幣一百零五億二千四百萬元。3 集團第二年取得 EBIT 正數業績，錄得港幣十四億八千一百萬元之 EBIT，較去年減少百分之四十九，主要因為於二〇一一年 3 英國及 3 意大利確認之一次性收益減少。3 集團基本營運業績改善，反映 3 集團在所有營運所在國家中所佔智能手機及流動寬頻市場分佔率迅速增加，因而提供更高之貢獻。然而，HTAL 於二〇一〇年年底至二〇一一年年初出現網絡表現問題，二〇一一年上半年之表現有欠理想，因而影響 3 集團之溢利改善，惟 HTAL 已於二〇一一年作出約四億澳元之重大資本投資，主要受其加快網絡提升計劃所帶動。二〇一二年將持續集中於改善 HTAL 之財務表現。

3 英國之網絡整合過程接近完成，繼而檢討其固定資產基礎，集團因此確認一項一次性固定資產撇銷港幣十三億一千五百萬元。

於二〇一二年二月，3 奧地利訂立一項具約束力之協議，收購 Orange Austria 百分之一百權益，繼而再出售所收購之 Yesss! 品牌與若干其他資產予 Telekom Austria Group，代價淨額約九億歐元，惟交易須待規管當局批准方可完成。交易若完成，3 奧地利之合計客戶總人數將達二百八十萬名，而合併之業務將產生收益及營運協同效應，並可提高效率，應帶動 3 奧地利對 3 集團之貢獻增加。

儘管歐洲正受經濟與金融之不明朗因素影響，3 集團今年一直維持於智能手機及流動寬頻市場之增長動力，並將於二〇一二年改善對集團業績之盈利貢獻。

財務及 投資與 其他

該部門之業績貢獻為集團所持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以及其他小型營運單位之業績。二〇一一年之收益下降，主要由於二〇一〇年確認一次性庫務溢利（包括出售若干上市股權投資所得溢利），但因市場利率於二〇一一年上升致令利息收入增加，因而抵銷部分減幅。

於二〇一一年，集團償還到期之負債及提前償還若干其他遠期借款及票據合共港幣四百二十億一千四百萬元。集團之綜合負債淨額受惠於和記港口信託於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之淨額現金約港幣四百五十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綜合現金及可變現投資共港幣八百六十七億七千八百萬元，綜合負債為港幣二千一百三十八億五千四百萬元，由此所得之綜合負債淨額為港幣一千二百七十億七千六百萬元，負債淨額對資本總值淨額比率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百分之二十三點八。

於二〇一二年，集團持續採取審慎之措施以延長其負債之到期日，包括發行兩組五年與十年票據，合共港幣一百九十五億元。

展望

二〇一一年，不明朗之經濟狀況對大部分市場與地區均構成不同程度之影響。集團遍佈五十三個國家之核心業務與營運單位韌力不凡，收益及盈利貢獻仍取得增長。二〇一二年之情況預計依然不明朗，惟內地壓抑通脹成功，短期內增長雖略為遜色，長遠而言將維持上升趨勢。考慮到集團之業務性質與地域分佈及其往績，若各主要市場無不可預見之重大不利發展，預期集團二〇一二年之經常性盈利將持續上升，集團財政狀況與現金流繼續保持強勁，對未來業務前景深具信心。

我謹向董事會同仁及集團全球所有專心致志之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感謝各位之忠誠努力、專業精神與寶貴貢獻。

主席

李嘉誠

香港，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附註一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收益	二	233,700	209,180
出售貨品成本		(93,059)	(78,321)
僱員薪酬成本		(30,488)	(28,768)
電訊客戶上客成本		(22,497)	(16,013)
折舊及攤銷	二	(14,080)	(14,932)
其他營業支出	二	(53,055)	(50,456)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855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三	43,147	-
所佔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3,819	6,469
共同控制實體		5,877	9,387
	二	83,364	37,401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四	(8,415)	(8,476)
除稅前溢利		74,949	28,925
本期稅項	五	(3,237)	(2,493)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五	2,150	(706)
除稅後溢利		73,862	25,726
分配為：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17,843)	(5,547)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56,019	20,17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六	港幣13.14元	港幣4.73元

已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中期股息及應付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擬派末期股息詳情列於附註七。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附註一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73,862	25,72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銷售投資：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298	1,001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於年內確認於收益表	(280)	(83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計劃之淨精算收益（虧損）	(1,607)	463
來自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之現金流量對沖：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虧損）	(240)	52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收益）於年內確認於非財務項目 之最初成本	7	(2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收益（虧損）	1,620	(6,152)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出售／取消確認附屬公司 之虧損（收益）於年內確認於收益表	937	(1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來自其他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收益	8	-
年內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530)	2,520
年內所佔共同控制實體之其他全面收益	1,626	1,840
除稅前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161)	(1,157)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稅項	106	(140)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55)	(1,297)
全面收益總額	72,807	24,429
分配為：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部分	(17,150)	(6,01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部分	55,657	18,410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附註一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附註一 二〇一〇年 一月一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5,502	167,851	176,192
投資物業		42,610	43,240	42,323
租賃土地		10,004	27,561	29,191
電訊牌照		75,503	68,333	70,750
商譽		26,338	27,332	28,858
品牌及其他權利		12,615	12,865	7,351
聯營公司		137,703	105,589	83,777
合資企業權益		67,562	54,103	51,634
遞延稅項資產		16,992	14,097	14,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84	9,131	5,286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0,239	24,585	23,213
		575,252	554,687	533,22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八	66,539	91,652	92,52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九	60,345	57,229	48,146
存貨		18,408	17,733	16,593
		145,292	166,614	157,260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十	78,093	80,889	73,029
銀行及其他債務		28,835	23,122	17,589
本期稅項負債		2,431	2,900	3,249
		109,359	106,911	93,867
流動資產淨值		35,933	59,703	63,39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11,185	614,390	596,61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189,719	228,134	242,851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6,502	13,493	13,424
遞延稅項負債		8,893	9,857	9,063
退休金責任		2,992	1,702	2,4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96	3,945	4,520
		212,402	257,131	272,294
資產淨值		398,783	357,259	324,3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66	1,066	1,066
永久資本證券		15,600	15,600	-
儲備		342,946	297,367	285,829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359,612	314,033	286,895
非控股權益		39,171	43,226	37,429
權益總額		398,783	357,259	324,324

附註

一 編製基準

此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賬目根據原值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該等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集團業務有關及由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強制執行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對集團之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集團已提前採納並追溯應用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強制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除該物業是可折舊及以一個商業模式所持有，而此模式之目的並非透過出售而是隨著時間消耗該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本集團須參照假若於報告日，按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出售時所產生之稅項負債，計算其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在修訂前，如該等物業是根據租賃權益持有，遞延稅項一般以該資產透過使用時收回其賬面值按適用的稅率計算。

一 編製基準(續)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之重大影響概述如下：

(1) 對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之估計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收益	-
出售貨品成本	-
僱員薪酬成本	-
電訊客戶上客成本	-
折舊及攤銷	-
其他營業支出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
所佔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5
共同控制實體	44
	<u>69</u>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
除稅前溢利	<u>69</u>
本期稅項	-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
除稅後溢利	<u>69</u>
分配為：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u>-</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u>69</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u>港幣0.016元</u>

(2) 對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估計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
租賃土地	-
電訊牌照	-
商譽	-
品牌及其他權利	-
聯營公司	86
合資企業權益	115
遞延稅項資產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
	<u>193</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
存貨	-
	<u>-</u>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
銀行及其他債務	-
本期稅項負債	-
	<u>-</u>
流動資產淨值	<u>-</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93</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
遞延稅項負債	(4,433)
退休金責任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u>(4,433)</u>
資產淨值	<u>4,62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永久資本證券	-
儲備	4,620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u>4,620</u>
非控股權益	6
權益總額	<u>4,626</u>

一 編製基準(續)

(3) 對截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收益	209,180	-	209,180
出售貨品成本	(78,321)	-	(78,321)
僱員薪酬成本	(28,768)	-	(28,768)
電訊客戶上客成本	(16,013)	-	(16,013)
折舊及攤銷	(14,932)	-	(14,932)
其他營業支出	(50,456)	-	(50,456)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855	-	855
所佔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6,469	-	6,469
共同控制實體	9,382	5	9,387
	37,396	5	37,401
利息與其他融資成本	(8,476)	-	(8,476)
除稅前溢利	28,920	5	28,925
本期稅項支出	(2,493)	-	(2,493)
遞延稅項抵減(支出)	(847)	141	(706)
除稅後溢利	25,580	146	25,726
分配為：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5,542)	(5)	(5,547)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20,038	141	20,17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港幣4.70元	港幣0.03元	港幣4.73元

(4) 對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67,851	-	167,851
投資物業	43,240	-	43,240
租賃土地	27,561	-	27,561
電訊牌照	68,333	-	68,333
商譽	27,332	-	27,332
品牌及其他權利	12,865	-	12,865
聯營公司	105,528	61	105,589
合資企業權益	54,032	71	54,103
遞延稅項資產	14,105	(8)	14,097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31	-	9,131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4,585	-	24,585
	554,563	124	554,687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91,652	-	91,652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57,229	-	57,229
存貨	17,733	-	17,733
	166,614	-	166,614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80,889	-	80,889
銀行及其他債務	23,122	-	23,122
本期稅項負債	2,900	-	2,900
	106,911	-	106,911
流動資產淨值	59,703	-	59,70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14,266	124	614,39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228,134	-	228,13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13,493	-	13,493
遞延稅項負債	14,290	(4,433)	9,857
退休金責任	1,702	-	1,7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45	-	3,945
	261,564	(4,433)	257,131
資產淨值	352,702	4,557	357,25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66	-	1,066
永久資本證券	15,600	-	15,600
儲備	292,831	4,536	297,367
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	309,497	4,536	314,033
非控股權益	43,205	21	43,226
權益總額	352,702	4,557	357,259

* 於二〇一〇年之經審核年度賬目內。

一 編製基準(續)

(5) 對截至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收益	208,808	-	208,808
出售貨品成本	(74,275)	-	(74,275)
僱員薪酬成本	(28,309)	-	(28,309)
電訊客戶上客成本	(16,544)	-	(16,544)
折舊及攤銷	(16,258)	-	(16,258)
其他營業支出	(60,769)	-	(60,76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117	-	1,117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	12,472	-	12,472
所佔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5,390	-	5,390
共同控制實體	3,677	50	3,727
	35,309	50	35,359
利息與其他融資成本	(9,613)	-	(9,613)
除稅前溢利	25,696	50	25,746
本期稅項支出	(4,588)	-	(4,588)
遞延稅項抵減	92	177	269
除稅後溢利	21,200	227	21,427
分配為：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7,569)	(4)	(7,57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3,631	223	13,854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港幣3.20元	港幣0.05元	港幣3.25元

(6) 對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2號之修訂 「所得稅」 港幣百萬元	重新編列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76,192	-	176,192
投資物業	42,323	-	42,323
租賃土地	29,191	-	29,191
電訊牌照	70,750	-	70,750
商譽	28,858	-	28,858
品牌及其他權利	7,351	-	7,351
聯營公司	83,716	61	83,777
合資企業權益	51,568	66	51,634
遞延稅項資產	14,657	(7)	14,6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86	-	5,286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3,213	-	23,213
	533,105	120	533,22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92,521	-	92,52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48,146	-	48,146
存貨	16,593	-	16,593
	157,260	-	157,260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73,029	-	73,029
銀行及其他債務	17,589	-	17,589
本期稅項負債	3,249	-	3,249
	93,867	-	93,867
流動資產淨值	63,393	-	63,39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96,498	120	596,61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242,851	-	242,851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13,424	-	13,424
遞延稅項負債	13,355	(4,292)	9,063
退休金責任	2,436	-	2,4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20	-	4,520
	276,586	(4,292)	272,294
資產淨值	319,912	4,412	324,3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66	-	1,066
儲備	281,433	4,396	285,829
股東權益總額	282,499	4,396	286,895
非控股權益	37,413	16	37,429
權益總額	319,912	4,412	324,324

* 於二〇一〇年之經審核年度賬目內。

二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表列與內部提供予本公司董事局作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各經營分部之表現的報告一致。除以下附註披露，公司及附屬公司一欄指公司及附屬公司各個相關項目。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一欄指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各個相關項目。

持有集團於廣東省珠江三角洲之深水貨櫃港業務（包括香港與鹽田港口）之和記港口控股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於本年度完成分拆及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獨立上市後，和記港口信託在港口及相關服務分部中列作一項獨立業務，以作為額外資料。集團將於此前附屬公司保留之權益列賬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上一年度相應之分部資料已重新編列，以作出比較。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指來自集團持有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並包括和記黃埔（中國）、和黃電子商貿業務、上市附屬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市附屬公司和記港陸有限公司與上市聯營公司TOM集團及其他，且呈列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的總額。

對外客戶收益已對銷分部之間的收益，所對銷金額主要屬於港口及相關服務為港幣7,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59,000,000元），地產及酒店為港幣324,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310,000,000元），而和記電訊香港控股為港幣121,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123,000,000元）。

(1) 以下為集團之收益按經營分部分析：

	收益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公司及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25,742	6,776	32,518	8%	24,469	4,649	29,118	9%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24,628	4,566	29,194	7%	21,674	4,476	26,150	8%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 [#]	1,114	2,210	3,324	1%	2,795	173	2,968	1%
地產及酒店	6,046	11,180	17,226	4%	5,682	10,477	16,159	5%
零售	118,051	25,513	143,564	37%	102,014	21,163	123,177	38%
長江基建	3,637	26,790	30,427	8%	2,997	15,268	18,265	6%
赫斯基能源	-	63,027	63,027	16%	-	44,640	44,640	14%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3,407	-	13,407	4%	9,880	-	9,880	3%
和記電訊亞洲	2,332	-	2,332	1%	2,486	-	2,486	1%
3集團	56,877	17,411	74,288	19%	47,823	16,382	64,205	2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545	4,383	10,928	3%	5,578	3,231	8,809	3%
	232,637	155,080	387,717	100%	200,929	115,810	316,739	99%
調節項目	-	-	-	-	2,238	119	2,357	1%
	232,637	155,080	387,717	100%	203,167	115,929	319,096	100%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收益	1,063	726	1,789		6,013	240	6,253	
	233,700	155,806	389,506		209,180	116,169	325,349	

指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間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收益部分，即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收益分別減少港幣1,789,000,000元與港幣8,610,000,000元，其中作出(1)於二〇一〇年，呈列於調節項目內港幣2,357,000,000元之調整，該調整減少收益以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間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部分；及(2)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分別為港幣1,789,000,000元及港幣6,253,000,000元之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收益。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 (2) 集團採用兩種衡量業績之方法，分別為EBITDA（參見附註二(13)）及EBIT（參見附註二(14)）。以下為集團之業績按經營分部及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¹³⁾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¹⁵⁾	8,183	3,562	11,745	14%	7,964	2,321	10,285	17%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 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7,557	2,317	9,874	12%	6,417	2,217	8,634	14%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 信託業務 [#]	626	1,245	1,871	2%	1,547	104	1,651	3%
地產及酒店	4,122	5,781	9,903	12%	3,472	5,807	9,279	15%
零售	9,626	2,098	11,724	15%	8,197	1,884	10,081	16%
長江基建	1,405	15,837	17,242	22%	1,219	9,788	11,007	18%
赫斯基能源	-	16,053	16,053	20%	-	8,987	8,987	15%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618	(2)	2,616	3%	2,191	(20)	2,171	4%
和記電訊亞洲 ⁽¹⁶⁾	(142)	-	(142)	-	(1,893)	-	(1,893)	-3%
3集團	8,030	2,494	10,524	13%	5,424	3,294	8,718	1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75)	1,062	687	1%	218	849	1,067	2%
	33,467	46,885	80,352	100%	26,792	32,910	59,702	98%
調節項目	-	-	-	-	1,244	66	1,310	2%
EBITDA（未計重估物業與出 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33,467	46,885	80,352	100%	28,036	32,976	61,012	100%
來自和記港口信託分拆及 獨立上市之攤薄收益 （參見附註三(1)）	55,644	-	55,644		-	-	-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EBITDA	677	510	1,187		3,829	147	3,976	
EBITDA	89,788	47,395	137,183		31,865	33,123	64,988	
減：折舊及攤銷	(14,080)	(15,656)	(29,736)		(14,932)	(11,820)	(26,752)	
加：一次性收益 ⁽¹⁷⁾	457	-	457		3,757	-	3,757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780	780		855	3,343	4,198	
若干港口資產之減值撥備 （參見附註三(2)）	(8,185)	-	(8,185)		-	-	-	
固定資產之減值撥備 （參見附註三(3)）	(2,997)	-	(2,997)		-	-	-	
固定資產之撇銷 （參見附註三(4)）	(1,315)	-	(1,315)		-	-	-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之下列收益表項目：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	(6,389)	(6,389)		-	(3,830)	(3,830)	
本期稅項	-	(4,047)	(4,047)		-	(3,015)	(3,015)	
遞延稅項	-	(2,106)	(2,106)		-	(1,947)	(1,947)	
非控股權益	-	(281)	(281)		-	2	2	
	63,668	19,696	83,364		21,545	15,856	37,401	

指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EBITDA部分，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EBITDA分別減少港幣1,187,000,000元與港幣5,286,000,000元，其中作出(1)於二〇一〇年，呈列於調節項目內港幣1,310,000,000元之調整，該調整減少EBITDA以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部分；及(2)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分別為港幣1,187,000,000元及港幣3,976,000,000元之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EBITDA。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3) 以下為集團之業績按經營分部及EBIT分析：

	EBIT (LBIT) ⁽¹⁴⁾							
	所佔聯營		二〇一一年		所佔聯營		二〇一〇年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¹⁵⁾	5,760	2,466	8,226	16%	5,496	1,711	7,207	18%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 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5,257	1,680	6,937	13%	4,251	1,626	5,877	15%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 信託業務 [‡]	503	786	1,289	3%	1,245	85	1,330	3%
地產及酒店	3,870	5,647	9,517	18%	3,189	5,658	8,847	23%
零售	7,722	1,608	9,330	18%	6,388	1,478	7,866	20%
長江基建	1,273	12,205	13,478	26%	1,077	7,377	8,454	22%
赫斯基能源	-	8,614	8,614	17%	-	3,073	3,073	8%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439	(4)	1,435	3%	1,111	(21)	1,090	3%
和記電訊亞洲 ⁽¹⁶⁾	(1,181)	-	(1,181)	-2%	(2,688)	-	(2,688)	-7%
3集團								
未計入下列項目之EBITDA：	27,633	7,651	35,284		19,004	7,621	26,625	
電訊客戶上客成本	(19,603)	(5,157)	(24,760)		(13,580)	(4,327)	(17,907)	
未計下列非現金項目 之EBITDA：	8,030	2,494	10,524		5,424	3,294	8,718	
折舊	(6,502)	(1,736)	(8,238)		(6,827)	(1,394)	(8,221)	
牌照費及其他權利攤銷	(419)	(843)	(1,262)		(552)	(771)	(1,323)	
一次性收益 ⁽¹⁷⁾	457	-	457		3,757	-	3,757	
EBIT (LBIT) – 3集團 ⁽¹⁷⁾	1,566	(85)	1,481	3%	1,802	1,129	2,931	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79)	949	470	1%	88	722	810	2%
	19,970	31,400	51,370	100%	16,463	21,127	37,590	97%
調節項目	-	-	-	-	1,003	55	1,058	3%
EBIT (未計重估物業與出 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19,970	31,400	51,370	100%	17,466	21,182	38,648	10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780	780		855	3,343	4,198	
EBIT	19,970	32,180	52,150		18,321	24,525	42,846	
集團所佔之出售投資所得溢利 及其他(參見附註三)	32,868	-	32,868		-	-	-	
非控股權益所佔之出售投資所得 溢利及其他(參見附註三)	10,279	-	10,279		-	-	-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EBIT	551	339	890		3,224	121	3,345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之下列收益表項目：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	(6,389)	(6,389)		-	(3,830)	(3,830)	
本期稅項	-	(4,047)	(4,047)		-	(3,015)	(3,015)	
遞延稅項	-	(2,106)	(2,106)		-	(1,947)	(1,947)	
非控股權益	-	(281)	(281)		-	2	2	
	63,668	19,696	83,364		21,545	15,856	37,401	

指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間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EBIT部分，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EBIT分別減少港幣890,000,000元與港幣4,403,000,000元，其中作出(1)於二〇一〇年，呈列於調節項目內港幣1,058,000,000元之調整，該調整減少EBIT以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間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部分；及(2)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分別為港幣890,000,000元及港幣3,345,000,000元之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EBIT。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4) 以下為集團之折舊及攤銷按經營分部分析：

	折舊及攤銷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2,423	1,096	3,519	2,468	610	3,078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2,300	637	2,937	2,166	591	2,757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 [#]	123	459	582	302	19	321
地產及酒店	252	134	386	283	149	432
零售	1,904	490	2,394	1,809	406	2,215
長江基建	132	3,632	3,764	142	2,411	2,553
赫斯基能源	-	7,439	7,439	-	5,914	5,914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179	2	1,181	1,080	1	1,081
和記電訊亞洲	1,039	-	1,039	795	-	795
3集團	6,921	2,579	9,500	7,379	2,165	9,54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04	113	217	130	127	257
	13,954	15,485	29,439	14,086	11,783	25,869
調節項目	-	-	-	241	11	252
	13,954	15,485	29,439	14,327	11,794	26,121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折舊及攤銷	126	171	297	605	26	631
	14,080	15,656	29,736	14,932	11,820	26,752

指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折舊及攤銷部分，即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折舊及攤銷分別減少港幣297,000,000元與港幣883,000,000元，其中作出(1)於二〇一〇年，呈列於調節項目內港幣252,000,000元之調整，該調整減少折舊及攤銷以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部分；及(2)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分別為港幣297,000,000元及港幣631,000,000元之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之折舊及攤銷。

(5) 以下為集團之資本開支按經營分部分析：

	資本開支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5,928	-	5,928	6,726	-	6,726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 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5,788	-	5,788	5,735	-	5,735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 信託業務	140	-	140	991	-	991		
地產及酒店	274	-	274	127	-	127		
零售	2,622	-	2,622	1,791	-	1,791		
長江基建	353	-	353	70	-	70		
赫斯基能源	-	-	-	-	-	-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143	1,532	2,745	1,118	18	1,136		
和記電訊亞洲	6,543	1,351	7,894	2,411	70	2,481		
3集團 ⁽¹⁸⁾	8,158	2,810	10,980	9,375	146	9,89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8	-	128	119	-	119		
	25,149	5,693	30,924	21,737	146	22,344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6) 以下為集團之資產總額按經營分部分析：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於聯營公司	二〇一一年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於聯營公司	二〇一〇年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¹⁹⁾ 港幣百萬元	遞延 稅項資產 港幣百萬元	及合資企業 權益 港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¹⁹⁾ 港幣百萬元	遞延 稅項資產 港幣百萬元	及合資企業 權益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61,143	146	27,776	89,065	96,734	172	13,892	110,798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 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61,143	146	12,638	73,927	59,948	163	13,516	73,627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 信託業務	-	-	15,138	15,138	36,786	9	376	37,171
地產及酒店	51,640	134	39,597	91,371	50,732	109	24,869	75,710
零售	48,184	444	5,559	54,187	45,254	680	5,239	51,173
長江基建	14,744	15	68,115	82,874	14,303	9	56,146	70,458
赫斯基能源	-	-	48,552	48,552	-	-	43,493	43,49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8,635	369	326	19,330	16,783	369	265	17,417
和記電訊亞洲	18,356	-	-	18,356	18,011	-	-	18,011
3集團 ⁽²⁰⁾	199,166	15,861	12,929	227,956	186,436	12,748	12,929	212,11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86,419	23	2,411	88,853	119,259	10	2,859	122,128
	498,287	16,992	205,265	720,544	547,512	14,097	159,692	721,301

(7) 以下為集團之負債總額按經營分部分析：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長期借款 ⁽²²⁾		本期及 遞延稅項	二〇一一年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長期借款 ⁽²²⁾		本期及 遞延稅項	二〇一〇年 負債總額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14,993	23,906	4,600	43,499	17,542	41,865	6,449	65,856
和記港口集團（和記 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14,993	23,906	4,600	43,499	8,701	26,132	4,647	39,480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 信託業務	-	-	-	-	8,841	15,733	1,802	26,376
地產及酒店	2,142	511	2,356	5,009	1,872	693	2,125	4,690
零售	23,302	6,421	1,062	30,785	21,381	6,328	973	28,682
長江基建	2,345	14,669	933	17,947	1,945	8,489	1,053	11,487
赫斯基能源	-	-	-	-	-	-	-	-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541	4,885	241	9,667	3,990	4,175	198	8,363
和記電訊亞洲	4,250	2,407	1	6,658	4,339	2,622	584	7,545
3集團	24,673	117,552	393	142,618	26,759	118,437	349	145,54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839	59,001	1,738	65,578	4,763	86,085	1,026	91,874
	81,085	229,352	11,324	321,761	82,591	268,694	12,757	364,042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按地區劃分之額外資料

由本年度開始，集團已擴大其業務所在地之列表，以顯示額外資料。上一年度相應之分部資料已重新編列，以作出比較。

(8) 以下列示集團之收益按地區劃分之額外披露：

	收益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49,296	11,490	60,786	16%	42,862	8,352	51,214	16%
中國內地	21,972	12,937	34,909	9%	18,539	12,044	30,583	9%
歐洲	125,232	37,168	162,400	42%	109,726	23,500	133,226	42%
加拿大	120	63,004	63,124	16%	127	44,270	44,397	14%
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	29,472	26,098	55,570	14%	26,335	24,532	50,867	1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545	4,383	10,928	3%	5,578	3,231	8,809	3%
	232,637	155,080	387,717 ⁽ⁱ⁾	100%	203,167	115,929	319,096 ⁽ⁱ⁾	100%

(i) 參見附註二(1)，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收益總額。

(9) 以下列示集團之EBITDA按地區劃分之額外披露：

	EBITDA (LBITDA) ⁽¹³⁾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7,491	5,340	12,831	16%	7,389	4,333	11,722	19%
中國內地	3,327	7,814	11,141	14%	4,220	5,464	9,684	16%
歐洲	15,189	10,083	25,272	31%	11,519	4,545	16,064	26%
加拿大	115	15,969	16,084	20%	141	8,982	9,123	15%
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	7,720	6,617	14,337	18%	4,549	8,803	13,352	2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75)	1,062	687	1%	218	849	1,067	2%
EBITDA (未計重估物業與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33,467	46,885	80,352 ⁽ⁱⁱ⁾	100%	28,036	32,976	61,012 ⁽ⁱⁱ⁾	100%

(ii) 參見附註二(2)，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EBITDA總額。

(10) 以下列示集團之EBIT按地區劃分之額外披露：

	EBIT (LBIT) ⁽¹⁴⁾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部分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5,709	4,052	9,761	19%	5,680	3,358	9,038	24%
中國內地	2,835	6,910	9,745	19%	3,605	4,887	8,492	22%
歐洲	6,774	8,235	15,009	29%	6,048	3,609	9,657	25%
加拿大	114	8,534	8,648	17%	143	3,094	3,237	8%
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	5,017	2,720	7,737	15%	1,902	5,512	7,414	1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79)	949	470	1%	88	722	810	2%
EBIT (未計重估物業與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19,970	31,400	51,370	100%	17,466	21,182	38,648	10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	780	780		855	3,343	4,198	
EBIT	19,970	32,180	52,150 ⁽ⁱⁱⁱ⁾		18,321	24,525	42,846 ⁽ⁱⁱⁱ⁾	

(iii) 參見附註二(3)，以對賬至集團之收益表內的EBIT總額。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11) 以下列示集團之資本開支按地區劃分之額外披露：

	資本開支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總額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841	1,532	62	3,435	1,870	-	14	1,884
中國內地	1,844	-	-	1,844	1,516	-	-	1,516
歐洲	11,043	2,810	12	13,865	12,848	146	373	13,367
加拿大	-	-	-	-	-	-	-	-
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	10,293	1,351	8	11,652	5,384	-	74	5,45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28	-	-	128	119	-	-	119
	25,149	5,693	82	30,924	21,737	146	461	22,344

(12) 以下列示集團之資產總額按地區劃分之額外披露：

	資產總額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¹⁹⁾	遞延 稅項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部資產 ⁽¹⁹⁾	遞延 稅項資產	於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權益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76,164	525	28,814	105,503	88,723	734	22,385	111,842
中國內地	9,354	261	56,318	65,933	27,696	147	30,667	58,510
歐洲	266,192	15,921	38,843	320,956	252,903	12,914	25,349	291,166
加拿大	264	-	48,162	48,426	143	-	44,619	44,762
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	59,894	262	30,717	90,873	58,788	292	33,813	92,89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86,419	23	2,411	88,853	119,259	10	2,859	122,128
	498,287	16,992	205,265	720,544	547,512	14,097	159,692	721,301

- (13) 「EBITDA」或「LBITDA」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LBITDA)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部分EBITDA (LBITDA)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DA計算。EBITDA (L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虧損)，包括出售投資所得溢利以及其他屬現金性質之盈利，但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有關EBITDA (LBITDA)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DA (LBITDA)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DA (LBITDA)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DA (LBITDA)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EBITDA (LBITDA)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 (LBITDA)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DA (LBITDA)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業績。
- (14) 「EBIT」或「LBIT」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 (LBIT)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部分EBIT (LBIT)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EBIT計算。EBIT (LBIT)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之盈利(虧損)。有關EBIT (LBIT)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EBIT (LBIT)為計算業務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EBIT (LBIT)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 (LBIT)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EBIT (LBIT)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 (LBIT)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 (LBIT)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計算的業務業績。
- (15) 港口及相關服務於二〇一〇年之EBITDA及EBIT包括有關一項可供銷售投資之估值收益共港幣550,000,000元。此等收益過往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但因該投資於二〇一〇年轉變為聯營公司投資，故隨後確認於二〇一〇年之收益表內。
- (16) 和記電訊亞洲於二〇一一年之EBITDA及EBIT包括來自若干供應商之貢獻共港幣1,270,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669,000,000元)。

二 經營分部資料(續)

- (17) 3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一年之EBIT(LBIT) 包括一次性收益淨額港幣457,000,000元，其中包括因二〇一一年牌照條款之有利變動而令3意大利於二〇一〇年獲分配1,800兆赫中兩組5兆赫頻譜所得港幣1,843,000,000元利益，但因意大利國務委員會法庭一項有關流動電話來電接駁費之不利裁定導致港幣917,000,000元撇銷及若干其他一次性撥備港幣469,000,000元而部分抵銷。截至二〇一〇年3集團之比較EBIT(LBIT)包括來自一項3英國經修訂網絡共用安排之一次性收益淨額港幣2,268,000,000元，據此3英國取得約三千個發射站之使用權而毋須支付購置及日後之經營成本，其收益為港幣6,010,000,000元，但部分被3英國網絡基建重組之一次性撥備港幣3,742,000,000元所抵銷，以及一項來自3意大利有關獲分配1,800兆赫中兩組5兆赫頻譜之一次性收益港幣1,489,000,000元。
- (18) 3集團於二〇一一年之資本開支包括將海外附屬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固定資產結餘換算為港幣之外幣匯兌影響，而令開支總額增加港幣68,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減少開支總額港幣604,000,000元）。
- (19) 分部資產包括固定資產、投資物業、租賃土地、電訊牌照、商譽、品牌及其他權利、其他非流動資產、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其他流動資產。作為額外資料，按地區呈報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僱員離職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資產）分佈於香港、中國內地、歐洲、加拿大及亞洲與澳洲及其他地區之金額分別為港幣94,873,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102,339,000,000元）、港幣64,104,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57,015,000,000元）、港幣248,449,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230,393,000,000元）、港幣48,204,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44,619,000,000元）與港幣72,207,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72,508,000,000元）。
- (20) 3集團之資產總額包括於二〇一一年將海外附屬公司賬項換算為港幣產生之未變現外幣匯兌收益港幣626,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虧損港幣8,086,000,000元），而相對之數額已列入匯兌儲備內。
- (21) 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及退休金責任。
- (22) 本期及長期借款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以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三 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應佔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公司 普通股股東 港幣百萬元	永久資本 證券持有人 港幣百萬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百萬元	
截至二〇一一年止年度				
來自和記港口信託分拆及獨立上市之攤薄收益 ⁽¹⁾	44,290	-	11,354	55,644
若干港口資產之減值撥備 ⁽²⁾	(7,110)	-	(1,075)	(8,185)
固定資產之減值撥備 ⁽³⁾	(2,997)	-	-	(2,997)
固定資產之撇銷 ⁽⁴⁾	(1,315)	-	-	(1,315)
	32,868	-	10,279	43,147
截至二〇一〇年止年度	-	-	-	-

- (1) 集團完成和記港口信託基金單位首次公開發售，基金單位於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緊接和記港口信託分拆及獨立上市完成後，集團於和記港口信託保留百分之二十七點六權益。來自和記港口信託分拆及獨立上市之港幣55,644,000,000元攤薄收益中，包括按公平價值替代其賬面值重新計量所保留之百分之二十七點六權益時產生之收益港幣17,625,000,000元。
- (2) 於本年度，繼和記港口信託進行首次公開發售、策略性檢討港口組合及評估市場機會後，集團就若干港口資產確認減值支出，總金額為港幣8,185,000,000元。此等一次性港口資產減值支出之確認，乃鑒於此等業務之表現、不明朗業務氣候及此等業務持續面對之嚴峻貿易環境。受此減值支出影響之主要資產類別為固定資產、合資企業權益及聯營公司。
- (3) 於本年度，繼持續重新評估於越南市場之業務機會後，集團已為和記電訊亞洲在越南之資產確認一項港幣2,997,000,000元一次性減值支出。此等固定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乃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之較高者釐定。使用值乃參考市場交易及現金流預測而估計。該等支出反映市場壓力與日益加劇之競爭對預計現金流之影響。
- (4) 3英國之網絡整合過程接近完成，繼而檢討其固定資產基礎，集團因此確認一項一次性固定資產撇銷港幣1,315,000,000元。

四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及透支	1,845	1,474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其他借款	66	59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借款	20	18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票據及債券	3,481	2,968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票據及債券	2,120	3,028
	7,532	7,547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54	245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9	57
	7,795	7,849
攤銷有關借款之信貸安排費用及溢價或折讓	281	243
名義非現金利息 ⁽¹⁾	396	470
其他融資成本	74	72
	8,546	8,634
減：資本化利息 ⁽²⁾	(131)	(158)
	8,415	8,476

(1) 名義非現金利息指將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例如資產報廢責任）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名義調整。

(2) 借貸成本已按年息零點二釐至四點三釐之各適用年息率撥充資本（二〇一〇年為年息零點三釐至六釐）。

五 稅項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本期稅項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32	654	986	581	837	1,418
香港以外	2,905	(2,804)	101	1,912	(131)	1,781
	3,237	(2,150)	1,087	2,493	706	3,199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準備。香港以外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六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二〇一一年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56,019,000,000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20,179,000,000元），並以二〇一一年內發行股數4,263,370,780股（二〇一〇年為4,263,370,780股）而計算。

本公司並無設立認股權計劃。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對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七 股息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股息		
中期股息	2,345	2,174
末期股息	6,523	6,011
	8,868	8,185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	港幣 0.55元	港幣 0.51元
末期股息	港幣 1.53元	港幣 1.41元
	港幣 2.08元	港幣 1.92元

八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2,545	29,690
短期銀行存款	43,994	61,962
	66,539	91,652

現金及現金等值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九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	29,792	30,484
減：估計壞賬減值虧損撥備	(6,048)	(5,563)
應收貨款淨額	23,744	24,921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36,334	32,112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267	196
	60,345	57,22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已扣除任何被視作可能無法悉數收回之應收賬項之估計壞賬減值虧損。

應收貨款風險由當地之營運單位管理，並設定視作適合客戶之信貸限額。集團已就各項核心業務之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貨款之平均賬期為30天至45天。此等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如上文所述，於結算日已超過到期付款日期之應收貨款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扣除估計壞賬減值虧損撥備。基於集團之客戶層面及集團之不同種類業務，集團一般不會持有此等結欠之抵押。

集團首五大客戶佔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均低於百分之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貨款按發票發出日期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1,251	12,629
31天至60天	1,487	2,191
61天至90天	872	841
90天以上	16,182	14,823
	29,792	30,484

十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應付貨款	24,694	22,460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51,663	54,429
撥備	1,256	1,61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468	2,327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12	60
	78,093	80,889

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佔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成本均低於百分之二十四。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一年 港幣百萬元	二〇一〇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4,124	13,842
31天至60天	2,429	2,145
61天至90天	1,248	863
90天以上	6,893	5,610
	24,694	22,460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的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的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的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的影響以及把集團的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的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分的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運用利率與外匯掉期及外匯期貨合約在適當的時候用作風險管理、以作對沖交易及調控集團的資產與負債。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的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的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的工具。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以集團名義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融資。此等借貸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的票據與銀行借貸，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作出改動。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數據，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借貸成本與利率變動的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的利率風險。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與港元借貸有關。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百分之三十四為浮息借貸，其餘百分之六十六為定息借貸。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定息借貸中約港幣七百零九億八千八百萬元的本金掉期為實質浮息借貸；此外，又將本金為港幣三十九億九千六百萬元的浮息借貸掉期為定息借貸。在計入各項利率掉期協議後，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百分之六十六為浮息借貸，其餘百分之三十四為定息借貸。

外匯風險

對於涉及非港元或非美元資產的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與其他投資項目，集團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作適當水平之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的海外業務，或因為當地貨幣借貸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貸或會償還現有借款，並觀察業務的現金流量與有關借貸市場發展，在更適當情況下始以當地貨幣借貸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日常業務直接有關的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減低匯率變動帶來的風險。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訂立外幣對沖。相對港元匯率，集團若干海外業務營運國家的貨幣，包括歐羅、英鎊、加元、澳元與人民幣在年內走勢波動，因此將該等業務之資產淨值轉換為集團的報告幣值港元時，產生約港幣二十四億七千八百萬元之未變現收益（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二十六億一千一百萬元虧損）包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匯兌收益與虧損。此未變現收益已反映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之外匯儲備項下。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與數家銀行已訂立外幣掉期安排，將相等於港幣二百八十五億九千三百萬元的美元本金借貸掉期為港元本金借貸，以配合相關業務的外匯風險。作出上述掉期後，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百分之三十三的幣值為歐羅、百分之二十九為美元、百分之二十二為港元、百分之九為英鎊及百分之七為其他貨幣。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速動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集團監察交易對方的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的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的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信貸風險由當地營運的管理層持續監察。

信貸評級

集團旨在維持適當的資本結構，以維持長期投資等級的信貸評級，包括穆迪投資給予A3評級、標準普爾給予A-評級，以及惠譽投資給予A-評級。實際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不時有異於上述水平。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穆迪投資、標準普爾與惠譽投資分別給予集團A3、A-及A-的長期信貸評級。

市場價格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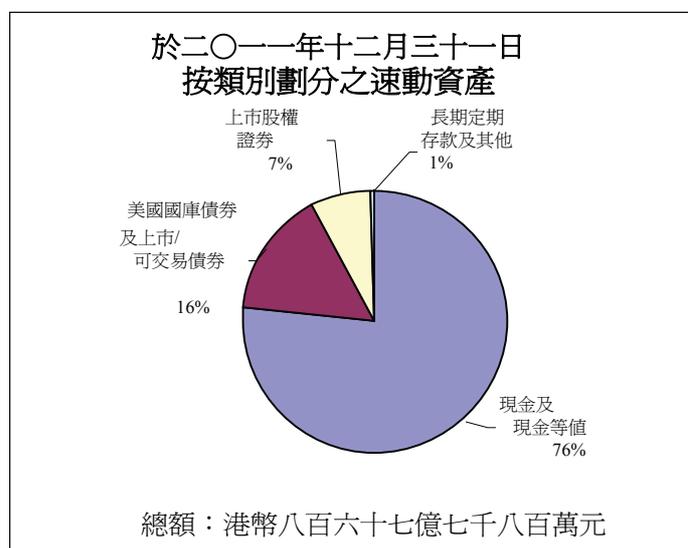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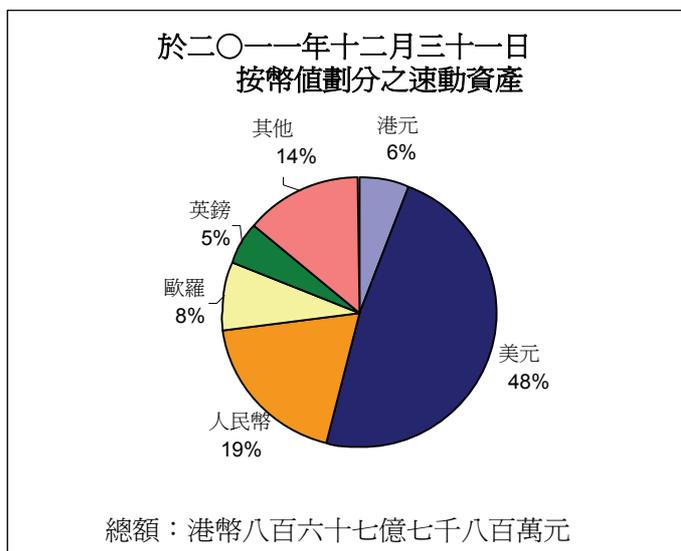
集團的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下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的上市／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的利率掉期。集團所持的上市／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佔現金、速動資金與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約百分之二十三（二〇一〇年為約百分之二十）。集團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的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速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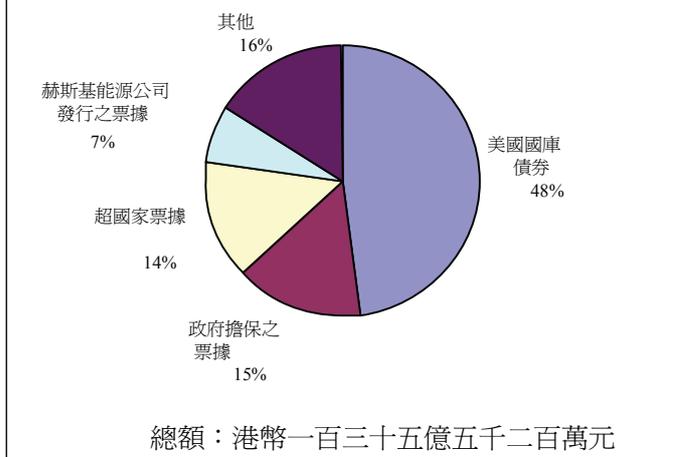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速動資產總額為港幣八百六十七億七千八百萬元，較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港幣一千一百六十二億三千七百萬元減少百分之二十五，主要反映集團利用現金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貸、向普通股與非控股股東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支付股息、收購固定資產及投資，並已扣除來自集團業務之營運所得資金、和記港口信託首次公開發售及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在速動資產總額中，百分之六的幣值為港元、百分之四十八為美元、百分之十九為人民幣、百分之八為歐羅、百分之五為英鎊及百分之十四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百分之七十六（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七十九）、美國國庫債券及上市／可交易債券佔百分之十六（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十五）、上市股權證券佔百分之七（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五），以及長期定期存款及其他佔百分之一（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一）。

美國國庫債券及上市／可交易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之組成，有百分之四十八為美國國庫債券、百分之十五為政府擔保之票據、百分之十四為超國家票據、百分之七為集團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公司發行之票據及百分之十六為其他。美國國庫債券及上市／可交易債券當中超過百分之七十四屬於 Aaa/AAA 或 Aa1/AA+評級，整體平均到期日為二點一年。集團目前並無持有有關按揭抵押證券、貸款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級別。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類別劃分之美國國庫債券及上市／可交易債券



現金流量

於二〇一一年，未扣除及已扣除所有電訊上客成本之綜合EBITDA分別為港幣一千六百四十八億三千七百萬元及港幣一千三百七十一億八千三百萬元，分別較去年增加百分之九十三與百分之一百一十一。本年度集團電訊業務所有上客成本總額為港幣二百七十六億五千四百萬元，較二〇一〇年增加百分之三十六，反映年內上客及保留客戶人數增加，尤其智能手機客戶之比例增加，以及每位客戶上客成本增加百分之二十五。扣除所有電訊上客成本但未計出售所得現金溢利、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變動的綜合營運所得資金（「FFO」）為港幣二百九十一億一千二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百分之十一，主要由於新上市之聯營公司和記港口信託之FFO不再綜合於集團賬目內。

集團的資本開支於二〇一一年增加百分之三十八，達至共港幣三百零九億二千四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二百二十三億四千四百萬元），主要由於在香港、歐洲與亞洲以合共港幣五十六億九千三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億四千六百萬元）投得電訊牌照，以及進行網絡擴展與提升令資本開支增加。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的固定資產資本開支為港幣五十九億二千八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六十七億二千六百萬元）、地產及酒店部門港幣二億七千四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億二千七百萬元）、零售部門港幣二十六億二千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十七億九千一百萬元）、長江基建港幣三億五千三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七千萬元）、和電香港港幣十一億四千三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十一億一千八百萬元）、和電亞洲港幣六十五億四千三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二十四億一千一百萬元）、**3**集團港幣八十一億五千八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九十三億七千五百萬元），以及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港幣一億二千八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億一千九百萬元）。和電香港、和電亞洲與**3**集團有關電訊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之資本開支分別為港幣十六億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千八百萬元）、港幣十三億五千一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七千萬元）及港幣二十八億二千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五億一千九百萬元）。

收購及墊款（包括來自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之存款）予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共港幣二百五十七億六千八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百六十億五千六百萬元），主要反映長江基建收購英國Northumbrian Water、墊付予地產合資企業之款項，以及集團接納赫斯基能源約一億加元私人配股之投資。

集團的資本開支與投資主要由營運所得現金、手頭現金與視乎需要由借貸撥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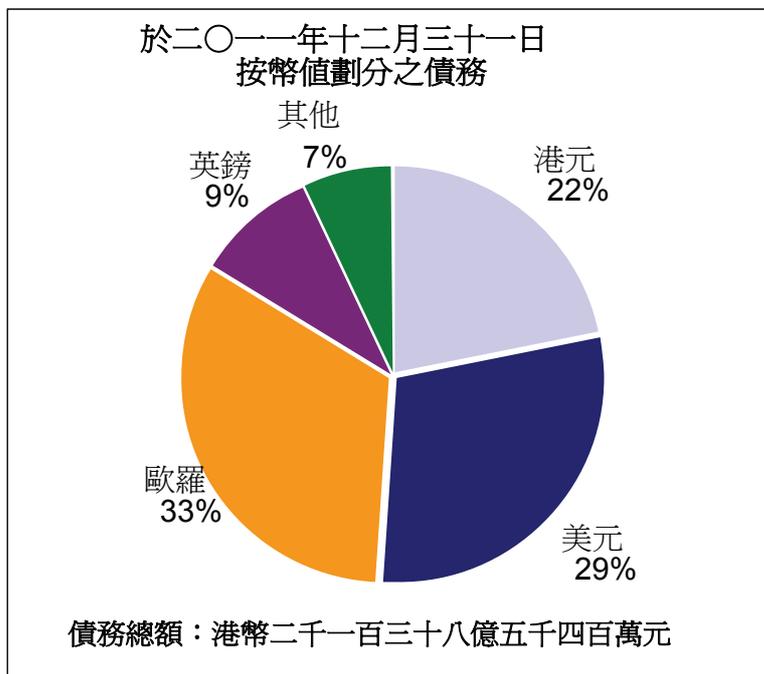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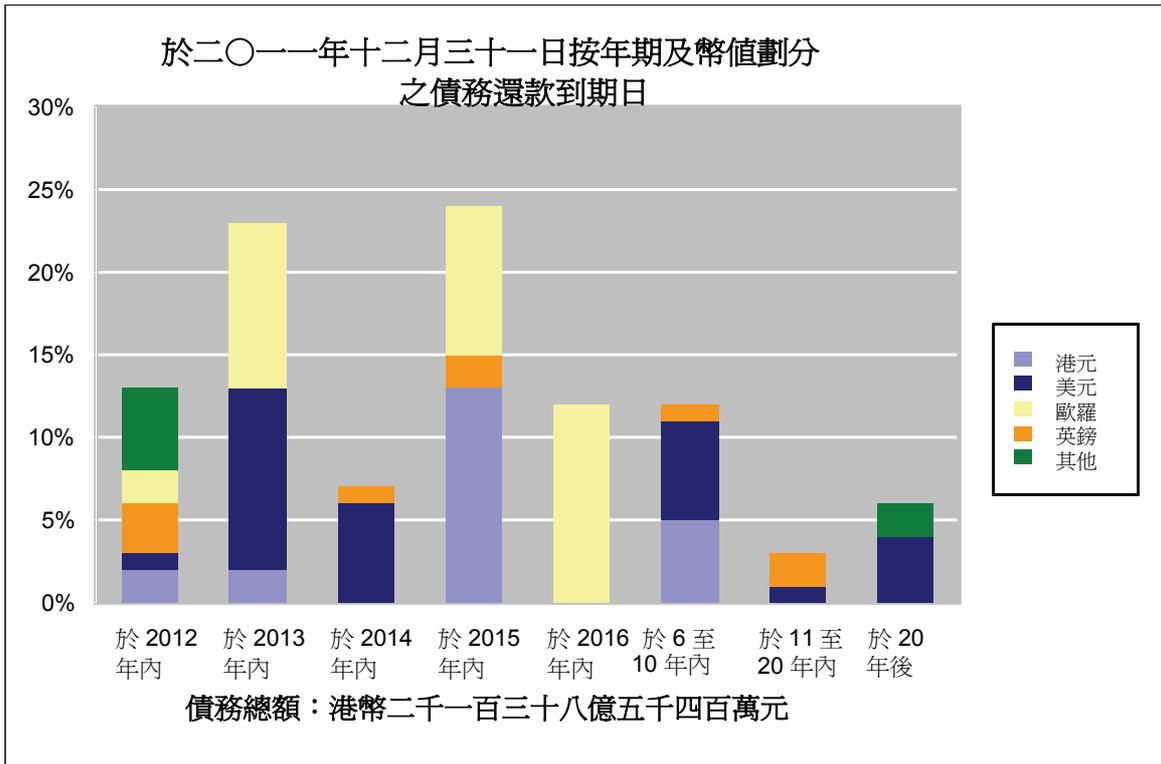
債務償還到期日及貨幣分佈

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減少百分之十四至港幣二千一百三十八億五千四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二千四百七十三億六千二百萬元），其中百分之六十五（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六十）為票據及債券，百分之三十五（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四十）為銀行及其他債務。銀行及其他債務的本金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償還到期債務及提前償還若干債務共港幣四百二十億一千四百萬元、和記港口信託首次公開發售後港幣八十九億一千一百萬元之合計借款不再綜合於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借款換算為港元時產生港幣十一億九千二百萬元的有利影響，但因新增借貸港幣一百八十九億五千七百萬元而部分抵銷。集團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借貸成本上升百分之零點三至百分之三點三（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三）。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作等同股本的非控股權益計息借款共港幣六十五億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百三十四億九千三百萬元）。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之償還到期日分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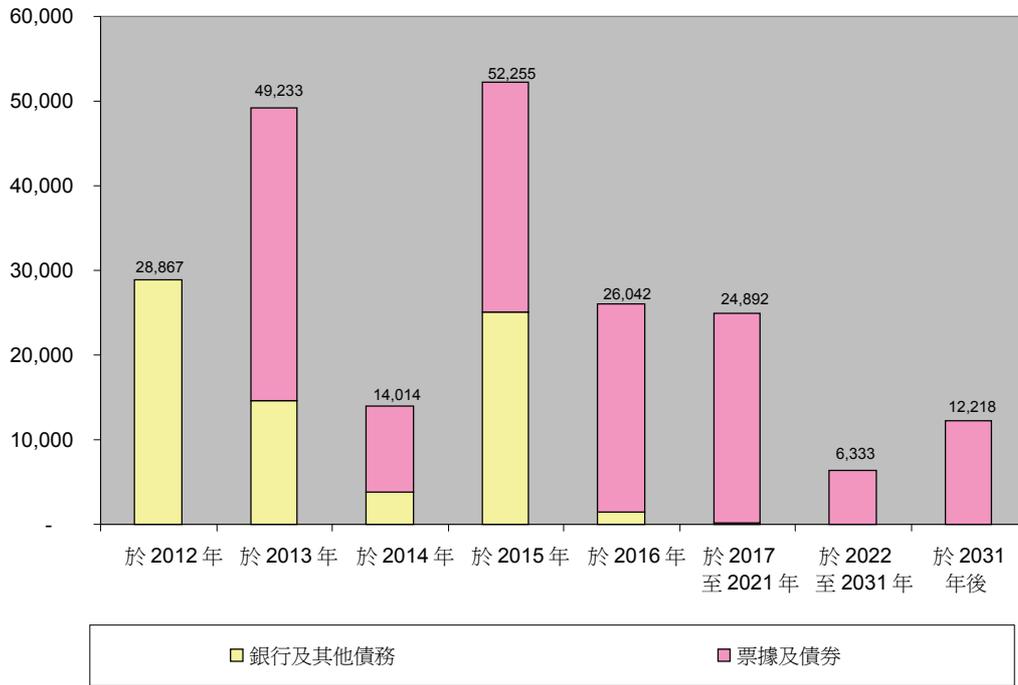
	港幣	美元	歐羅	英鎊	其他	總額
於二〇一二年內償還	2 %	1 %	2 %	3 %	5 %	13 %
於二〇一三年內償還	2 %	11 %	10 %	-	-	23 %
於二〇一四年內償還	-	6 %	-	1 %	-	7 %
於二〇一五年內償還	13 %	-	9 %	2 %	-	24 %
於二〇一六年內償還	-	-	12 %	-	-	12 %
於六至十年內償還	5 %	6 %	-	1 %	-	12 %
於十一至二十年內償還	-	1 %	-	2 %	-	3 %
於二十年後償還	-	4 %	-	-	2 %	6 %
總額	22 %	29 %	33 %	9 %	7 %	100 %

非港元與非美元的借款均與集團在該等貨幣有關國家的業務有直接關連，或有關的借款已與同一貨幣的資產互相平衡。基於政策，集團綜合借貸均沒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提前未償還債項到期日的條款。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票據及債券與銀行及其他債務劃分之債務還款到期日

百萬港元



融資變動

二〇一一年之主要財務活動如下：

- 於一月，提前償還一項於二〇一二年到期的一億七千萬美元（約港幣十三億二千六百萬元）浮息借款融資；
- 於一月，提前償還一項於二〇一二年到期的三千五百萬美元（約港幣二億七千三百萬元）浮息借款融資；
- 於二月，償還到期的十一億美元（約港幣八十五億八千一百萬元）定息票據融資；
- 於四月，提前償還一項於二〇一三年到期的港幣八十億元浮息借款融資；
- 於四月，提前償還於二〇一四年到期的總值港幣八十億元浮息借款融資；
- 於六月，償還一項到期的一億三千萬美元（約港幣十億一千四百萬元）浮息借款融資；
- 於七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償還到期的一億英鎊（約港幣十二億四千八百萬元）浮息有期借款融資；
- 於八月，取得一項二億八千萬歐羅（約港幣二十八億四千二百萬元）的五年浮息銀團借款融資，為原有債務作再融資；
- 於九月，償還一項到期的港幣五十億元浮息銀團借款融資；
- 於九月，取得一項一億三千萬美元（約港幣十億一千四百萬元）的三年浮息借款融資，為原有債務作再融資；
- 於十月，取得一項一億二千五百萬英鎊（約港幣十五億二千四百萬元）的三年浮息借款融資，並提前償還一項於二〇一一年稍後到期的相同金額浮息借款融資；
- 於十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取得一項六億英鎊（約港幣七十四億四千一百萬元）的一年浮息股本臨時借款融資，以供收購Northumbrian Water；及
- 於十一月，取得一項港幣二十八億元的三年浮息有期借款融資，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結算日後：

- 於今年一月及二月，發行十億美元（約港幣七十八億元）五年定息有擔保票據及十五億美元（約港幣一百一十七億元）十年定息有擔保票據，為原有債務作再融資及供一般營運用途；及
- 於今年一月，提前償還一項於二〇一三年到期的十億歐羅（約港幣一百億七千萬美元）浮息借款融資。

資本、負債淨額及盈利對利息倍數

集團普通股股東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三千五百九十六億一千二百萬元，較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港幣三千一百四十億三千三百萬元（經重新編列後）增加百分之十五，反映二〇一一年度之溢利，以及集團將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換算為報告貨幣之港元時取得匯兌收益淨額（包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之匯兌收益及虧損），但因支付股息、於二〇一一年購入非控股股東權益之相關儲備減少、界定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淨額及直接於儲備中確認之其他項目，因而部分抵銷。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綜合負債淨額（不包括被視作等同股本的非控股權益計息借款、未攤銷借款融資費用、發行的票據溢價或折讓及利率掉期合約公平價值變動）較年初之負債淨額下降百分之三，為港幣一千二百七十億七千六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千三百一十一億二千五百萬元）。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相對總資本淨額的比率降至百分之二十三點八（二〇一〇年為百分之二十六）。

下表列示負債淨額相對總資本淨額的比率，比率之計算已包括非控股權益計息借款，以及按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呈列之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投資。匯兌影響到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及永久資本證券，亦影響貸款結餘，因此對比率可構成重大影響。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及計入本年度匯兌與其他非現金變動影響的比率列示如下：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相對總資本淨額比率：	未計匯兌及其他非現金變動的影響	計入匯兌及其他非現金變動後的影響
A1 – 負債不包括非控股權益計息借款	24.0 %	23.8 %
A2 – 如以上A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市值呈列	21.8 %	21.7 %
B1 – 負債包括非控股權益計息借款	25.3 %	25.1 %
B2 – 如以上B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市值呈列	22.9 %	22.8 %

於二〇一一年，集團附屬公司的資本化前綜合總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共港幣八十五億四千六百萬元，較二〇一〇年之港幣八十六億三千四百萬元下降百分之一，主要由於年內平均借貸減少，但市場實質利率上升而部分抵銷。

年內未扣除所有電訊上客成本前綜合EBITDA及營運所得資金，分別達綜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淨額的二十九點二倍與十點二倍（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新編列後為十三點六倍與八點九倍）。

有抵押融資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港幣五億二千四百萬元資產（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九億六千三百萬元）用以抵押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債務。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成員公司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為數相當於港幣七十二億四千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一百一十一億六千二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為其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提供擔保而取得的銀行及其他借貸融資共計港幣一百零九億三千二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五十八億五百萬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取其中港幣八十五億八千七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五十一億二千二百萬元），並提供有關履行承諾與其他擔保共港幣四十八億三千八百萬元（二〇一〇年為港幣三十一億五千九百萬元）。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普通股股份。此外，本公司於年內亦無贖回其任何普通股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努力達致並維持最適合集團需要與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紀律守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有遵守該標準守則。

審閱賬目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將刊載於致股東年報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定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二）至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享有出席並於二〇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為確保合資格享有出席並於二〇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確定股東可享有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為確保合資格享有建議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一）派發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刊登並寄予股東。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修訂，容許透過電子方式參與董事會會議。載有建議更改詳情之通函將與二〇一一年年報一併寄發予各股東。

企業策略

本公司之策略是要提升股東之長遠回報總額、維持審慎現金流，以及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低於百分之二十五。有關集團之表現、集團產生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以及達成集團目標之策略，請參閱主席報告及業務回顧之討論與分析。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全年業績報告所載集團往年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全年業績報告或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 (a) 更正或更新本全年業績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 (b) 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 (主席)
李澤鉅先生 (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甘慶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顧浩格先生
梁高美懿女士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盛永能先生
黃頌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麥理思先生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〇年 經重新編列 ¹		變動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收益總額^{2,3}					
港口及相關服務	32,518	8%	29,118	9%	12%
和記港口集團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29,194	7%	26,150	8%	12%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	3,324	1%	2,968	1%	12%
地產及酒店	17,226	4%	16,159	5%	7%
零售	143,564	37%	123,177	38%	17%
長江基建	30,427	8%	18,265	6%	67%
赫斯基能源	63,027	16%	44,640	14%	41%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3,407	4%	9,880	3%	36%
和記電訊亞洲	2,332	1%	2,486	1%	-6%
3 集團	74,288	19%	64,205	20%	16%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0,928	3%	8,809	3%	24%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收益總額	387,717	100%	316,739	99%	22%
調節項目 ³	-	-	2,357	1%	不適用
呈報之收益總額	387,717	100%	319,096	100%	22%
EBITDA^{2,3}					
港口及相關服務	11,745	14%	10,285	17%	14%
和記港口集團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9,874	12%	8,634	14%	14%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	1,871	2%	1,651	3%	13%
地產及酒店	9,903	12%	9,279	15%	7%
零售	11,724	15%	10,081	16%	16%
長江基建	17,242	22%	11,007	18%	57%
赫斯基能源	16,053	20%	8,987	15%	79%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616	3%	2,171	4%	20%
和記電訊亞洲	(142)	-	(1,893)	-3%	92%
3 集團	10,524	13%	8,718	14%	2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87	1%	1,067	2%	-36%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與重估物業前EBITDA	80,352	100%	59,702	98%	35%
調節項目 ³	-	-	1,310	2%	不適用
呈報之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與重估物業前EBITDA	80,352	100%	61,012	100%	32%
EBIT^{2,3}					
港口及相關服務	8,226	16%	7,207	18%	14%
和記港口集團 (和記港口信託業務除外)	6,937	13%	5,877	15%	18%
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	1,289	3%	1,330	3%	-3%
地產及酒店	9,517	18%	8,847	23%	8%
零售	9,330	18%	7,866	20%	19%
長江基建	13,478	26%	8,454	22%	59%
赫斯基能源	8,614	17%	3,073	8%	18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435	3%	1,090	3%	32%
和記電訊亞洲	(1,181)	-2%	(2,688)	-7%	56%
3 集團	1,481	3%	2,931	8%	-4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470	1%	810	2%	-42%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與重估物業前EBIT	51,370	100%	37,590	97%	37%
調節項目 ³	-	-	1,058	3%	不適用
呈報之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與重估物業前EBIT	51,370	100%	38,648	100%	3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780		4,198		-81%
EBIT 總額	52,150		42,846		22%
利息支出及融資成本 ⁴	(14,804)		(12,306)		-20%
除稅前溢利	37,346		30,540		22%
稅項 ⁴					
本期稅項	(7,284)		(5,508)		-32%
遞延稅項	44		(2,653)		102%
除稅後溢利	30,106		22,379		35%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6,955)		(2,200)		-216%
未計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前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23,151		20,179		15%
普通股股東應佔出售投資所得溢利及其他	32,868		-		100%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56,019		20,179		178%

註 1：二〇一〇年之業績已經重新編列，以反映集團提前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請參閱賬目附註一。

註 2：收益總額、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總額（「EBITDA」）及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溢利總額（「EBIT」）分別包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及其所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部分之收益、EBITDA 與 EBIT，並經調整以反映集團兩個年度於和記港口信託之實際權益。

註 3：為對相關表現作較佳比較，二〇一〇年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收益、EBITDA 與 EBIT 僅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權益計算應佔之業績部分，以便按年變動可同比計算。二〇一〇年之調節項目為集團所佔權益超出其於二〇一一年實際所佔和記港口信託業務股權（如上文計算）之相關項目部分。

註 4：所指資料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按比例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部分之相關項目。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

2011 全年業績

補 充 資 料

免責聲明

謹此提醒本公司的準投資者及股東（「準投資者及股東」），本簡報之內容包括集團營運數據與財務資料摘要。所載資料僅供本簡報之用，若干資料未經獨立核證。準投資者及股東不應依賴本簡報所呈示或載有的內容或意見之公正、準確性、完整性或正確性，本公司亦不會就此作出任何明確或隱含之聲明或保證。有關本公司之經審核業績，準投資者及股東應參閱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刊印之2011年年報。

本簡報所載之集團表現與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簡報所載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乃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 (a) 更正或更新本簡報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 (b) 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準投資者及股東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2011 摘要

- 錄得有紀錄以來最高經常性盈利港幣**226億元**，較去年上升**36%**
- 儘管環球經濟狀況不明朗，仍在多方面取得進展
- 經常性收益，盈利與現金流量錄得可觀增長，清楚顯示集團六項核心業務之韌力
- 資產負債狀況與流動資金加強，有實力取得現金流量與每股盈利增長

2011之表現

呈報收益

港幣3,877億元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收益增長*



呈報EBITDA

港幣804億元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EBITDA增長*



呈報EBIT

港幣514億元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EBIT增長*



呈報盈利

港幣560億元



經常性盈利

港幣226億元



呈報每股盈利

港幣13.14元



經常性每股盈利

港幣5.29元



每股股息

港幣2.08元



*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業績所顯示之增長率為對2010年之收益、EBITDA及EBIT所作調整，以反映按同比計算集團於2011年所持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際股權。

業務及地區分佈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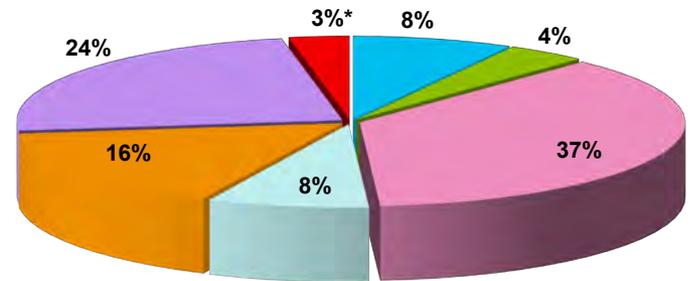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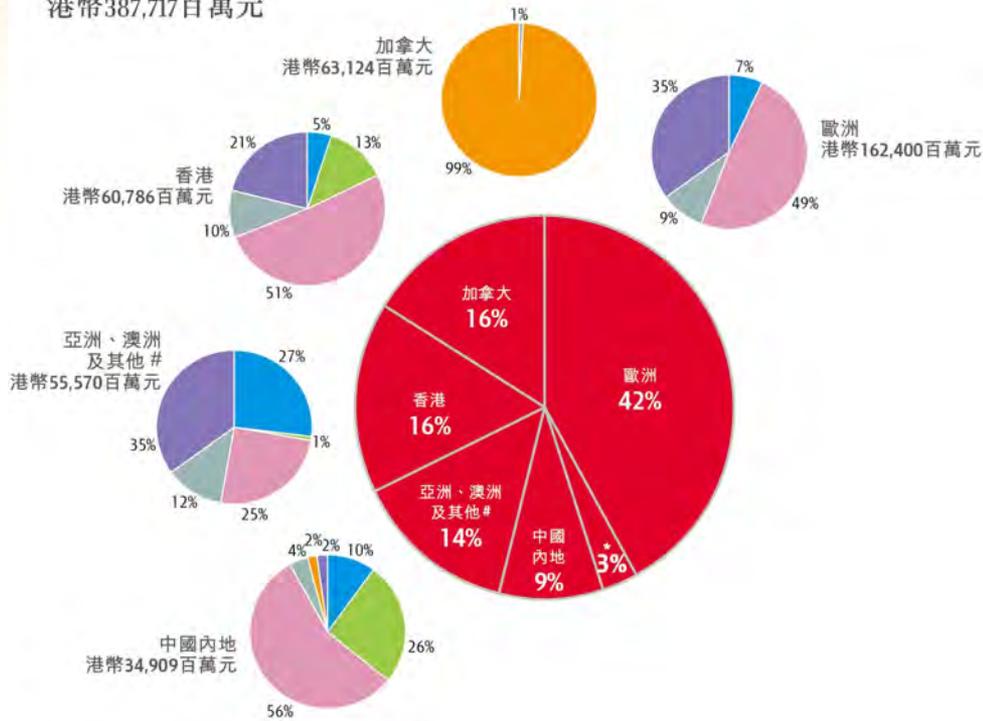
收益貢獻

2011 收益貢獻
按地區劃分

2011 收益貢獻
按部門劃分

二〇一一年收益總額

港幣387,717百萬元



- 港口及相關服務
- 地產及酒店
- 零售
- 基建
- 能源
- 電訊

* 代表來自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業務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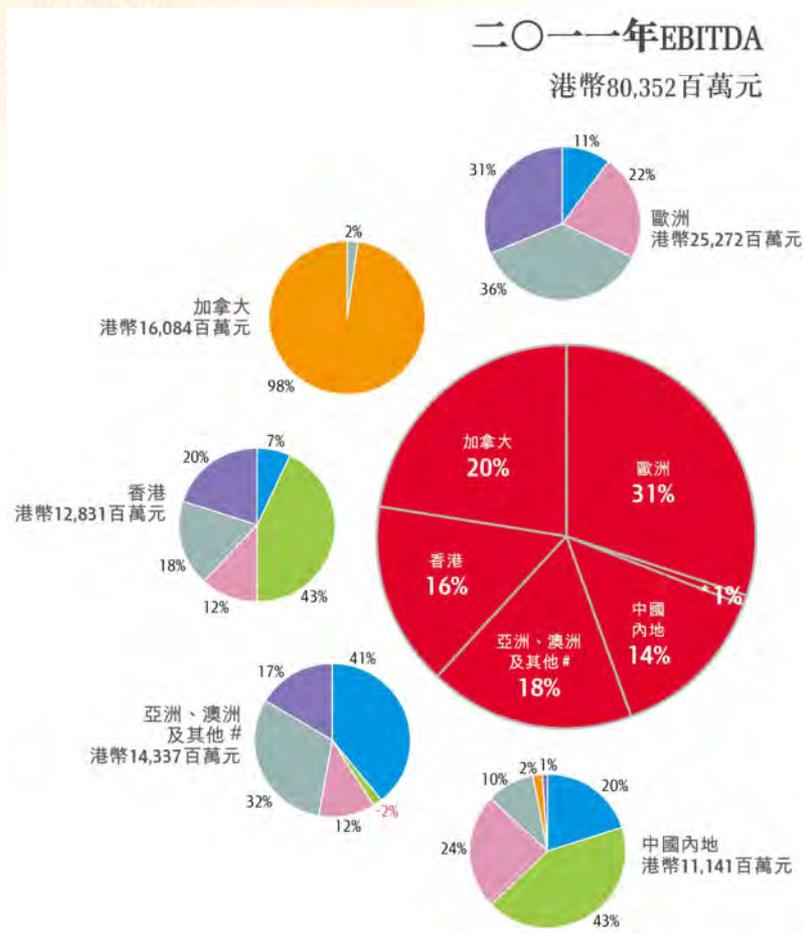
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業務及地區分佈多元化

EBITDA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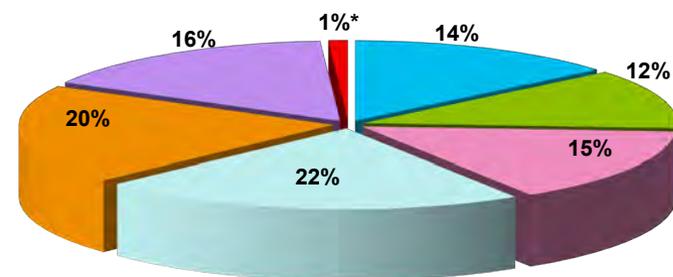
2011 EBITDA 貢獻

按地區劃分



2011 EBITDA 貢獻

按部門劃分



- 港口及相關服務
- 地產及酒店
- 零售
- 基建
- 能源
- 電訊

* 代表來自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業務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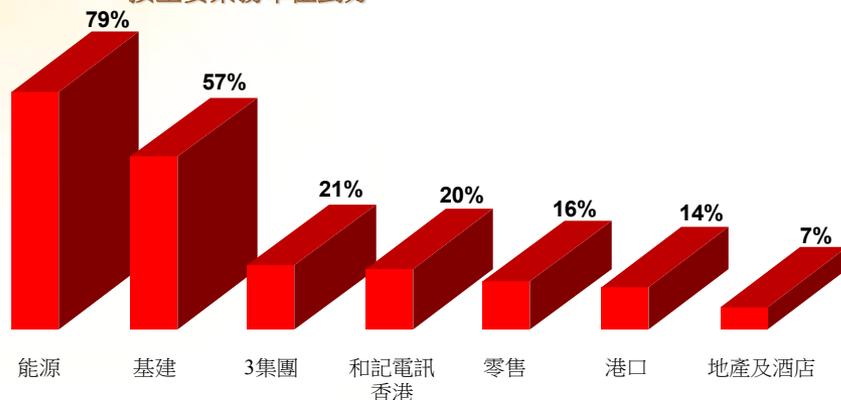
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業務及地區分佈多元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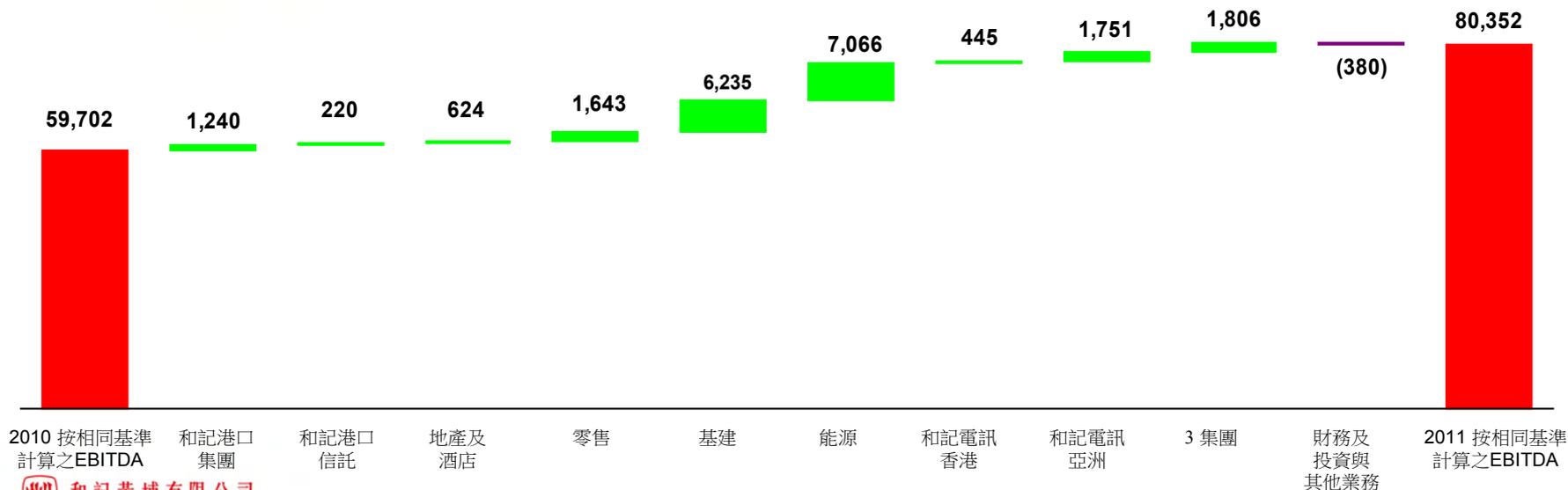
主要業務單位EBITDA增長

2011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全年EBITDA增長 (%)

按主要業務單位劃分



2011按相同基準計算之 EBITDA (港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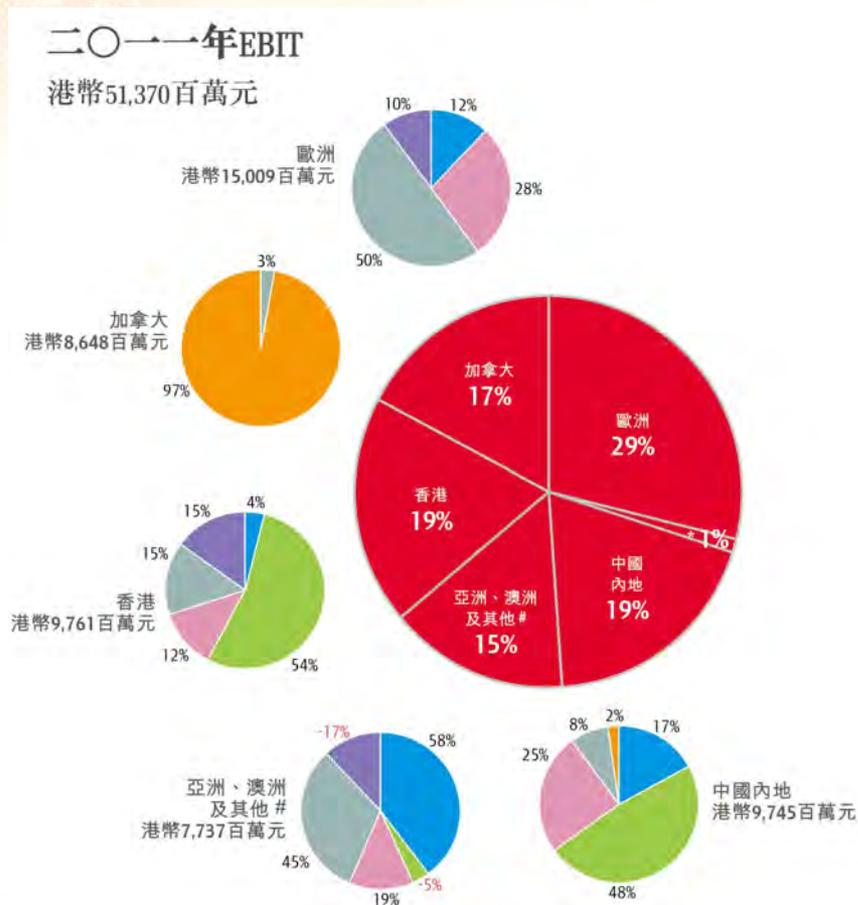


業務及地區分佈多元化

EBIT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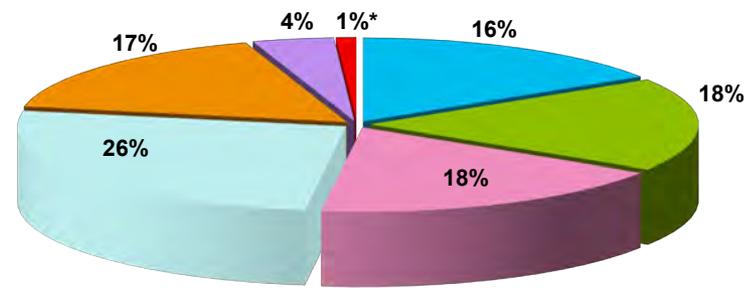
2011 EBIT 貢獻

按地區劃分



2011 EBIT 貢獻

按部門劃分



- 港口及相關服務
- 地產及酒店
- 零售
- 基建
- 能源
- 電訊

* 代表來自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業務的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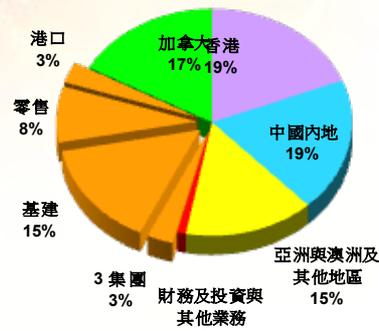
包括巴拿馬、墨西哥及中東

歐洲之貢獻

收益、EBITDA 及 EBIT

2011 EBIT

港幣 514 億元
按年增長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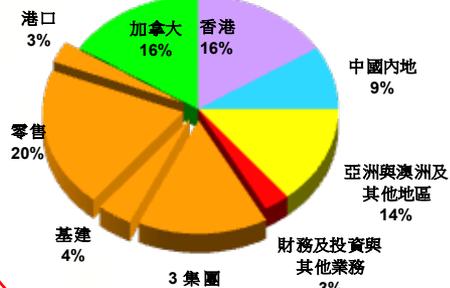


歐洲 29%

港幣 150 億元
按年增長 55%

2011 收益總額

港幣 3,877 億元
按年增長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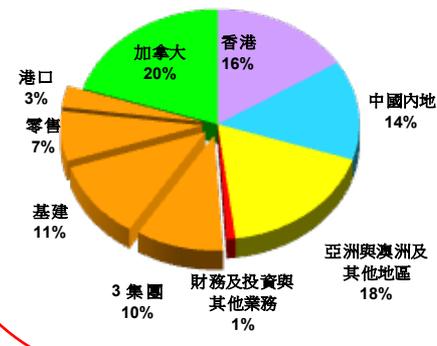


歐洲 42%

港幣 1,624 億元
按年增長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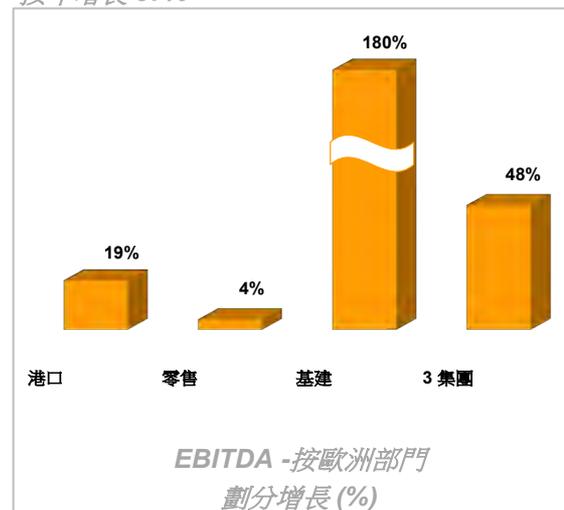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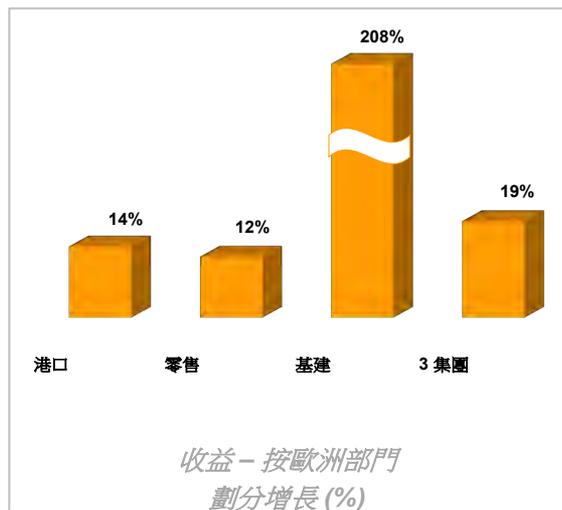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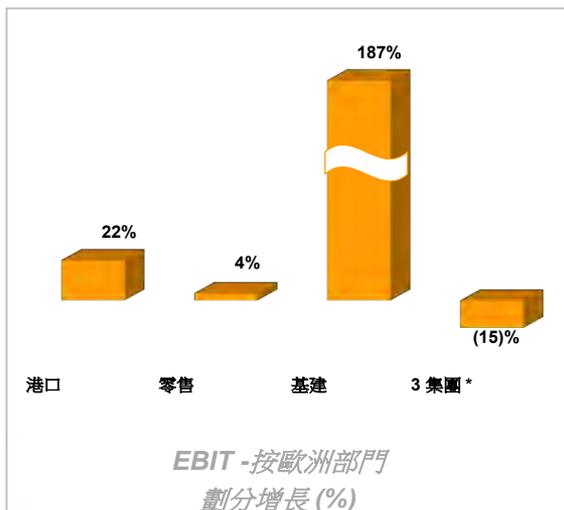
2011 EBITDA

港幣 804 億元
按年增長 32%



歐洲 31%

港幣 253 億元
按年增長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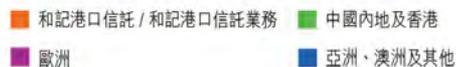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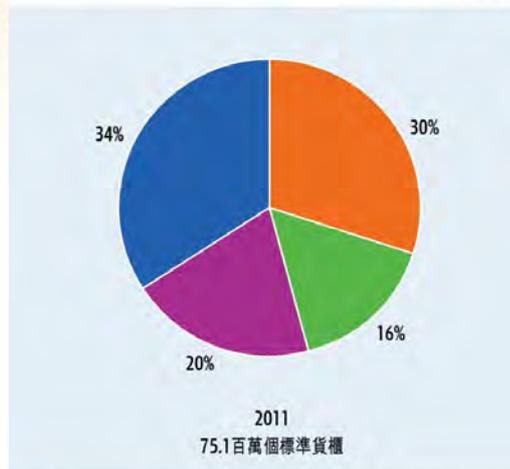


* 3 集團之 EBIT 下降，乃因 3 英國與 3 意大利於 2011 年確認之一次性收益淨額較低

港口及相關服務

收益及EBITDA

貨櫃吞吐量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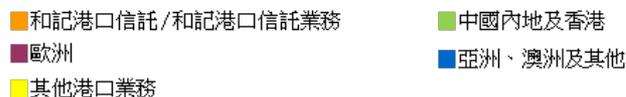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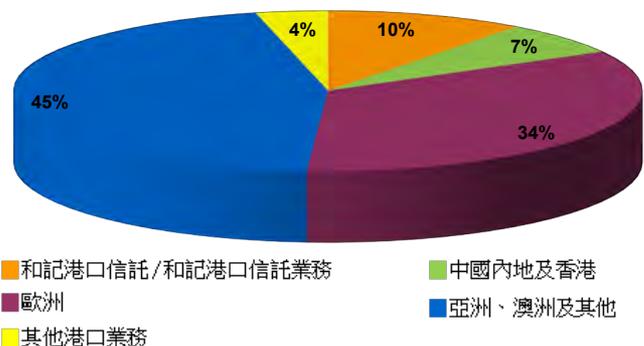


按年增長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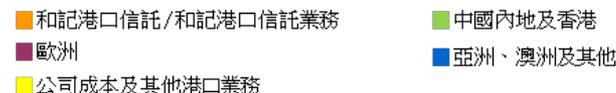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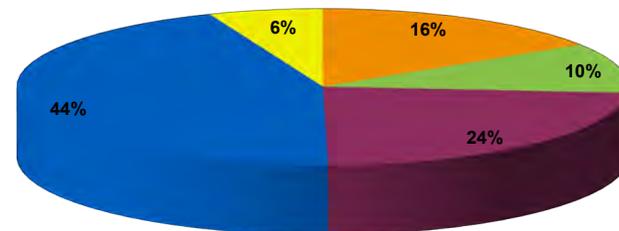
* 撤除上海集裝箱碼頭於2011年1月終止貨櫃處理業務構成 330萬個標準貨櫃之影響後按同比計算。

註:(1) 為對相關業務表現作較佳比較，二〇一〇年之收益與EBITDA僅反映按照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年所持有和記港口信託/和記港口信託業務實權益計算應佔之業績部分，以便按年變動可按同比基礎計算。

- 2011年之全年吞吐量增加5%*、總收益及EBITDA分別增加12%及14%
- 隨着巴塞隆拿、惠州、布里斯班及巴生之額外設施啟用，2012年之營運泊位將由269個增加至275個



總收益: 港幣32,518 百萬元
按年增長⁽¹⁾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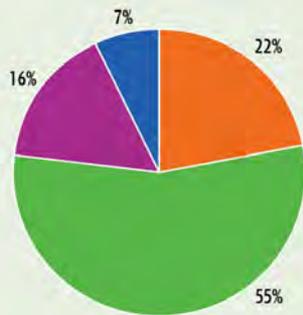


EBITDA: 港幣11,745 百萬元
按年增長⁽¹⁾ 14%

地產及酒店

收益及EBITDA

按分部劃分之
收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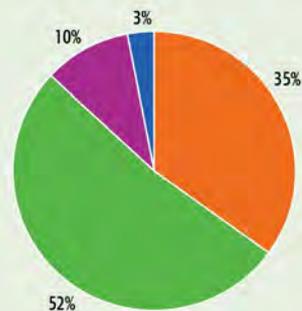


2011
港幣17,226百萬元



按年增長 7%

按分部劃分之
EBITDA



2011
港幣9,903百萬元



按年增長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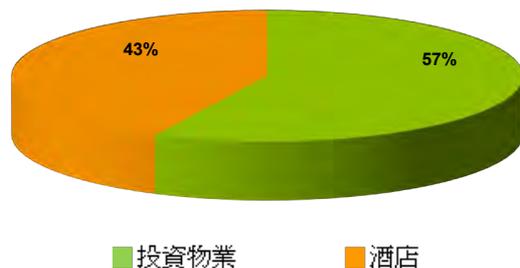
- EBITDA 增加7%至港幣99億元
- 於2011年，地產發展物業及出售所得EBITDA增加5%至港幣52億元
- 酒店部門之EBITDA增加42%至港幣10億元

地產及酒店

投資物業及酒店

投資物業及酒店之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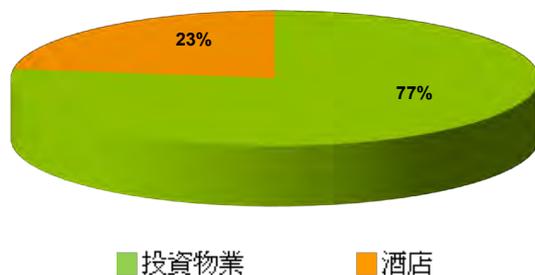
港幣6,608 百萬元



按年增長 3%

投資物業及酒店之EBITDA

港幣4,479 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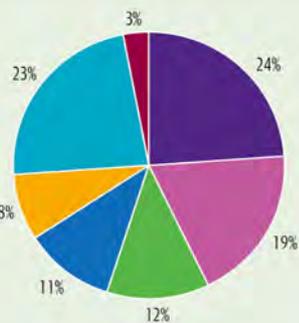
按年增長 5%

- 經常性收入流穩定
- 於2011年，來自投資物業及酒店客房之EBITDA增加5%至港幣44.79億元
- 88%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來自香港，而總租金收入下降2%主要由於出售北京東方廣場
- 投資物業之平均出租率為97%
- 酒店客房之總平均入住率為83%
- 集團之租務組合產生之收益率約8%，賬面值約港幣480億元（包括所佔地產合資企業部分）

地產及酒店

發展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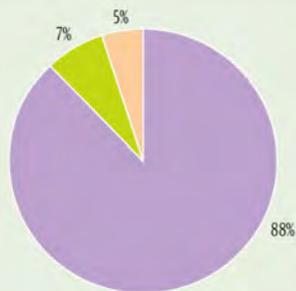
按地域劃分之
發展項目總樓面面積



總額：99百萬平方呎



按物業類別劃分之
發展項目總樓面面積



總數：99百萬平方呎



中國內地

- 2011年所佔地產合資企業部份之出售物業發展收益為港幣76億元，來自出售540萬平方呎物業（2010年為450萬平方呎）
- 於2011年，應佔合約銷售為港幣60億元，包括340萬平方呎應佔總樓面面積
- 於2011年收購5幅土地的權益，應佔面積為590萬平方呎
- 總平均土地成本約每平方呎208元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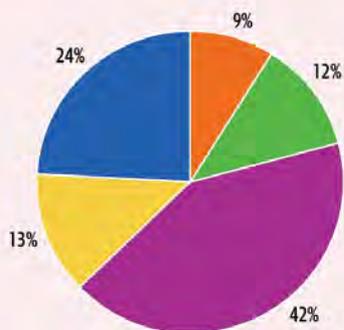
整體

- 計劃於2012年完成之住宅及商業物業之應佔總樓面面積為1,320萬平方呎
- 應佔土地儲備約9,900萬平方呎，包括分佈於24個城市之50個項目

零售

收益、店舖數目及 EBITDA

按分部劃分之
收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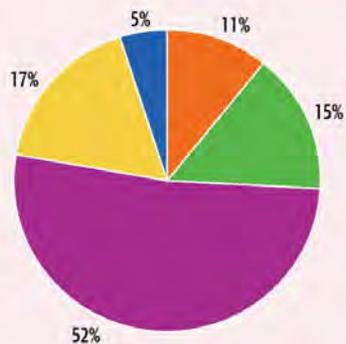


2011
港幣143,564百萬元

-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高級香水及化妝品
- 其他零售 (包括百佳超級市場、豐澤、屈臣氏酒窖及Nuance-watson) 及製造

按年增長 17%

按分部劃分之
零售店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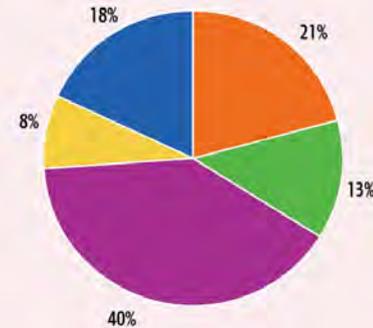


2011
零售店總數：10,021

-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高級香水及化妝品
- 其他零售 (包括百佳超級市場、豐澤、屈臣氏酒窖及Nuance-watson) 及製造

按年增長 8%

按分部劃分之
EBITDA



2011
港幣11,724百萬元

-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 歐洲高級香水及化妝品
- 其他零售 (包括百佳超級市場、豐澤、屈臣氏酒窖及Nuance-watson) 及製造

按年增長 16%

零售

分部及銷售增長分析

按分部劃分之 收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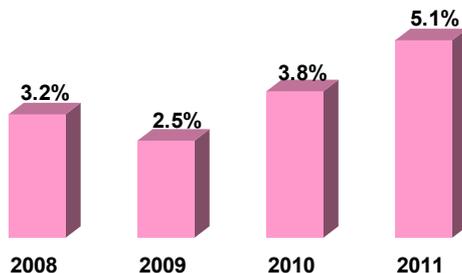
按分部劃分之 零售店總數



按分部劃分之 EBITDA



按同一基準計算之店舖銷售增長 (%) *



* 按相同基準計算之店舖銷售額增長為與去年同期比較同等店舖銷售淨額的變動百分比

零售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零售店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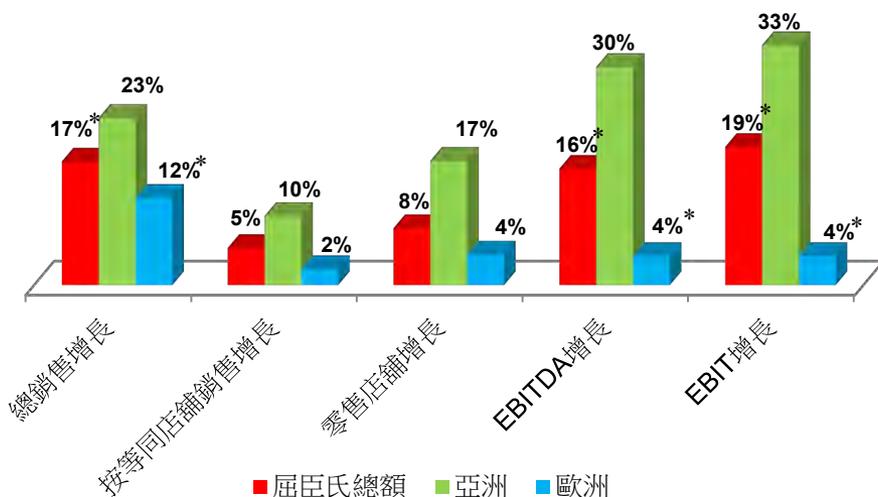


-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錄得最高增長，亦是貢獻最多的單一國家
- 2011年等同店舖銷售額增長7.8%
- 店舖數目於2011年突破1,000間，2012年將計劃持續擴展

零售

按地區分析

零售 - 按地區增長



* 以當地貨幣計算，屈臣氏集團合計銷售額增長、EBITDA增長與EBIT增長分別為約12%、12%及15%，歐洲則分別為7%、1%及1%。

- 收益增長**17%**，按相同基準計算之店舖銷售額增長**5%**，為零售業務過去五年增長最快的一年
- 香港保健及美容產品與亞洲及中國內地之零售業務增長**23%**，中國內地、馬來西亞與香港錄得強勁增長
- 按相同基準計算，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與歐洲高級香港及化妝品**2011年**之等同店舖銷售額增加**2%**
- 由於歐洲南部店舖數目僅佔店舖總數約**3%**，故不受歐洲目前之疲弱經濟影響

基建

每股盈利及每股股息



- 長江基建盈利增長**54%**至港幣**77.45億元**
- **UK Power Networks & Seabank Power**提供首次全年貢獻
- **Northumbrian Water**於**2011**年提供**2.5**個月之溢利貢獻，並將於**2012**年提供首次全年溢利貢獻
- 資本實力雄厚，物色有助推動集團增值及提供盈利之收購機會

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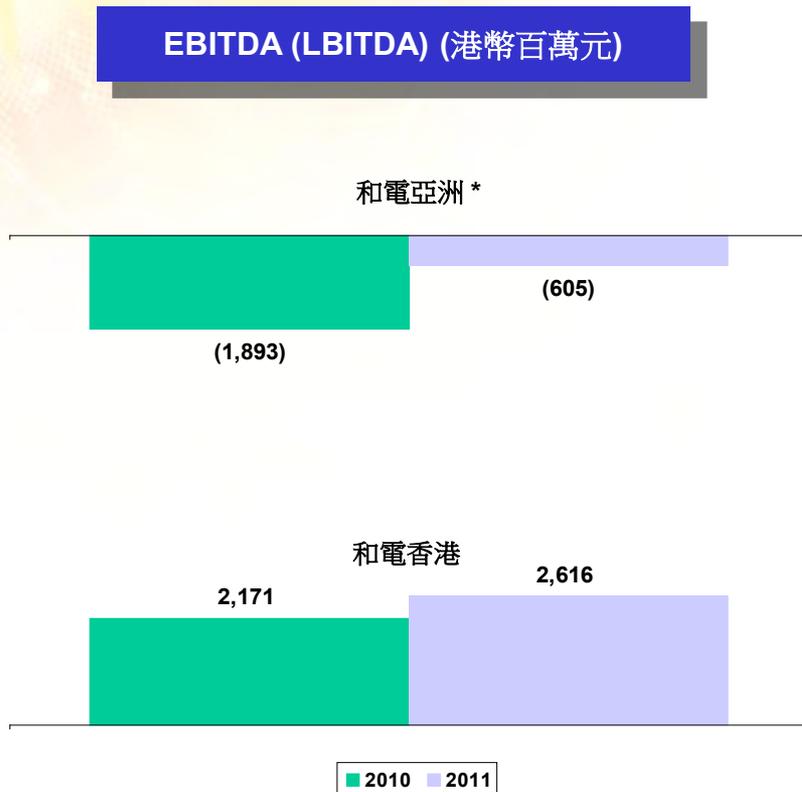


- 赫斯基能源淨盈利增長**135%**至**22.24**億加元
- 扭轉過去數年產量下降之趨勢，每年產量增加**9%**至每天**312.5**千桶石油當量
- 於**2011**年，探明儲量替代率(未計專利稅前)達至**180%**
- 荔灣天然氣項目預期在**2013**年年底/**2014**年年初開始提供天然氣
- 旭日能源項目第**1**期將於**2014**年投產

註(1): 2010 與 2011 年之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乃根據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生效之加拿大證券管理局全國工具 51-101 《石油及天然氣活動披露準則》(NI 51-101) (「加拿大方式」) 編製。於以往年度，赫斯基能源提出申請並獲豁免 NI 51-101 之若干條文，容許赫斯基能源根據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之指引及美國財務會計準則 (「美國方式」) 呈報石油及天然氣之披露。該指引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生效。因此，2010 及 2011 年之數字乃按加拿大方式呈示，而 2007 至 2009 年則以美國方式呈示。

電訊 – 和電亞洲及和電香港

EBITDA 之演進



和電亞洲

- 和電亞洲之客戶總人數超過**3,420**萬名，包括集團於印尼、越南及斯里蘭卡之業務
- 和電亞洲將繼續全力擴展，尤其在印尼

和電香港

- 和電香港於香港及澳門之合計流動電訊客戶總人數超過**350**萬名
- 和電香港之**EBITDA**增長主要來自其流動通訊業務，由於智能手機普及化及數據用量增加所帶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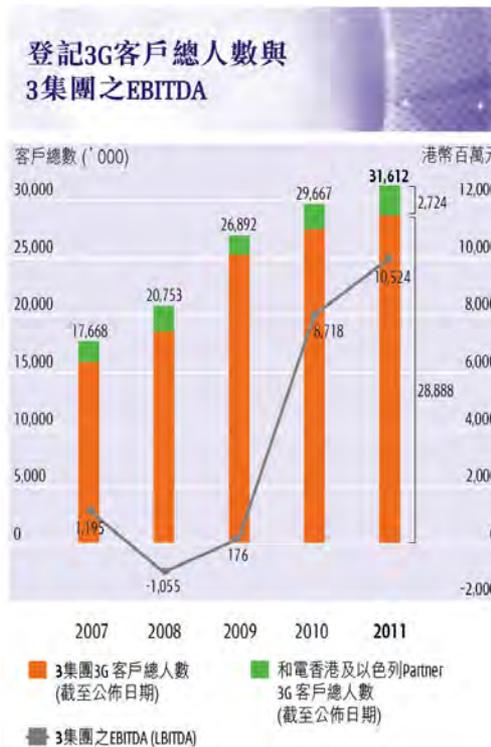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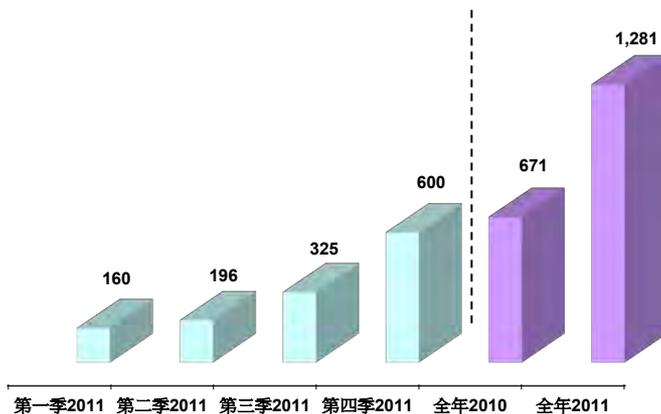
* 未計2011年出售泰國業務溢利港幣4.63億元

電訊-3集團

第二年取得EBIT正數業績



歐洲上客人數淨額-按季度計算之合約客戶 ('000) (1)



* Partner Communications 於二〇〇九年出售

電訊-3 集團

2011業績按部門劃分

(百萬)	英國	意大利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澳洲 ⁽¹⁾	3 集團
	英鎊	歐羅	瑞典克朗	丹麥克朗	歐羅	歐羅	澳元	港幣
收益總額	1,787	1,782	5,641	2,355	321	150	2,297	74,288
% 改善(減少)	14%	3%	41%	18%	6% ⁽³⁾	53%	(5%)	16%
EBITDA (LBITDA)	191	257	1,766	595	36	(28)	313	10,524
% 改善(減少)	16%	(2%)	187%	68%	(53%) ⁽³⁾	50%	(34%)	21%
資本支出 ⁽⁴⁾								8,170
EBITDA 減除資本支出 ⁽⁴⁾								2,354
EBIT (LBIT)	30	6	1,171	360	2	(54)	2011年股東應佔虧損 為168百萬澳元， 2010年則為73百萬澳元 溢利	1,481
% 改善(減少)	(83%) ⁽²⁾	(94%) ⁽²⁾	29,375%	205%	(50%) ⁽³⁾	31%		(49%) ⁽²⁾

(1) 上市附屬公司HTAL公佈之業績。

(2) EBIT減少，主要由於2011年3 英國並無錄得一次性收益與3 意大利錄得較低之一次性收益。撇除一次性收益，2011年3 英國、3 意大利與3 集團之增長率分別為299%、30%及224%。

(3) 撇除2010年一項一次性市場推廣貢獻，2011年之收益、EBITDA與EBIT增長分別為30%、73%與103%。

(4) 除上文所示資本支出款額外，集團已投得價值共港幣28億1千萬之頻譜牌照。

電訊-3集團

主要業務指標

主要業務指標

以下為3集團業務及和電香港3G客戶之主要業務指標：

	英國	意大利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澳洲 ⁽¹⁾	3集團	香港及澳門 ⁽²⁾	總人數
客戶總人數 – 2012年3月28日之登記客戶人數 ('000)										
預繳	3,600	5,644	155	170	396	509	2,728	13,202	959	14,161
變動百分比 (2011年12月比較 2010年12月)	20%	(1%)	-	86%	39%	27%	(16%)	2%	67%	5%
合約	4,619	3,595	1,258	637	1,025	334	4,218	15,686	1,765	17,451
變動百分比 (2011年12月比較 2010年12月)	17%	5%	14%	11%	19%	34%	-	9%	13%	9%
總人數	8,219	9,239	1,413	807	1,421	843	6,946	28,888	2,724	31,612
變動百分比 (2011年12月比較 2010年12月)	18%	1%	12%	21%	24%	30%	(7%)	6%	27%	7%

	英國	意大利 ⁽⁵⁾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澳洲 ⁽³⁾	3集團平均 ⁽⁵⁾	3集團平均 ⁽⁵⁾ (不計匯兌影響)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每位活躍客戶連續十二個月之每月平均消費⁽⁴⁾ (「ARPU」)									
預繳	8.05英鎊	8.22歐羅	100.99瑞典克朗	150.99丹麥克朗	10.73歐羅	16.88歐羅	27.73澳元	12.73歐羅	12.36歐羅
合約	28.61英鎊	31.25歐羅	325.17瑞典克朗	283.96丹麥克朗	23.50歐羅	36.84歐羅	66.33澳元	37.13歐羅	36.27歐羅
合計總額	21.87英鎊	19.86歐羅	307.82瑞典克朗	263.68丹麥克朗	22.35歐羅	30.96歐羅	51.34澳元	28.27歐羅	27.59歐羅
比較 2010年12月31日之變動百分比	(3%)	(14%)	-	(9%)	3%	22%	(5%)	(4%)	(6%)
非話音 ARPU	10.19英鎊	8.34歐羅	126.42瑞典克朗	139.76丹麥克朗	11.43歐羅	17.94歐羅	21.31澳元	12.41歐羅	12.13歐羅
佔 ARPU 總額百分比	47%	42%	41%	53%	51%	58%	42%	44%	44%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每位活躍客戶連續十二個月之每月平均消費⁽⁴⁾ (「ARPU」)

預繳	8.05英鎊	8.22歐羅	100.99瑞典克朗	150.99丹麥克朗	10.73歐羅	16.88歐羅	27.73澳元	12.73歐羅	12.36歐羅
合約	28.61英鎊	31.25歐羅	325.17瑞典克朗	283.96丹麥克朗	23.50歐羅	36.84歐羅	66.33澳元	37.13歐羅	36.27歐羅
合計總額	21.87英鎊	19.86歐羅	307.82瑞典克朗	263.68丹麥克朗	22.35歐羅	30.96歐羅	51.34澳元	28.27歐羅	27.59歐羅
比較 2010年12月31日之變動百分比	(3%)	(14%)	-	(9%)	3%	22%	(5%)	(4%)	(6%)
非話音 ARPU	10.19英鎊	8.34歐羅	126.42瑞典克朗	139.76丹麥克朗	11.43歐羅	17.94歐羅	21.31澳元	12.41歐羅	12.13歐羅
佔 ARPU 總額百分比	47%	42%	41%	53%	51%	58%	42%	44%	44%

(1) 上市附屬公司HTAL所公佈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活躍客戶人數 (包括流動虛擬網絡營運商之客戶)，並已按由當天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淨增長而更新。

(2) 上市附屬公司和電香港所公佈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G活躍客戶人數，並已按由當天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淨增長更新。

(3) 上市附屬公司HTAL所公佈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ARPU (不包括流動虛擬網絡營運商之ARPU)。

(4) ARPU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除以期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而活躍客戶是指在過去三個月內因撥出過或接收過電話或使用過3G服務而帶來收入之客戶。

(5) 為作比較，呈報之意大利及3集團平均ARPU已經重新編列，以反映意大利國務委員會裁定由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起流動電訊來電接駁費須由零點一歐羅減至零點零九歐羅。

電訊-3集團

主要業務指標

2011	英國	意大利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3集團平均 ⁽¹⁾
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55%	38%	88%	80%	73%	41%	53%
合約客戶佔客戶收益總額比例	86%	79%	97%	90%	95%	82%	84%
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1.7%	2.6%	1.7%	3.0%	0.3%	1.3%	2.0%
活躍合約客戶佔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97%	96%	100%	100%	99%	85%	98%
活躍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79%	70%	95%	99%	80%	50%	82%
連續十二個月計算之加權平均每位客戶上客成本							114歐羅

2010	英國	意大利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3集團平均 ⁽¹⁾
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55%	36%	87%	87%	76%	39%	52%
合約客戶佔客戶收益總額比例	88%	80%	97%	97%	96%	78%	84%
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2.1%	2.4%	1.6%	2.6%	0.3%	2.4%	2.0%
活躍合約客戶佔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97%	96%	100%	100%	99%	87%	98%
活躍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比例	81%	68%	94%	98%	83%	50%	82%
連續十二個月計算之加權平均每位客戶上客成本							91歐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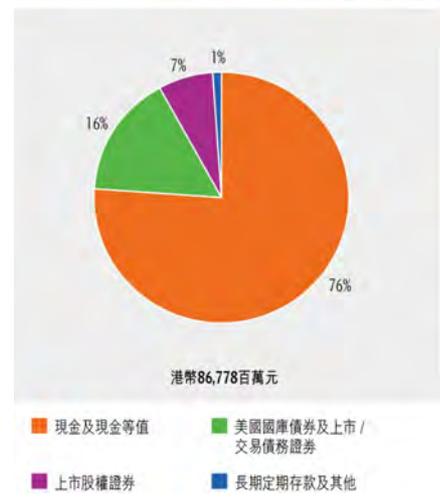
(1) 3集團之主要業務指標包括澳洲業務。

財務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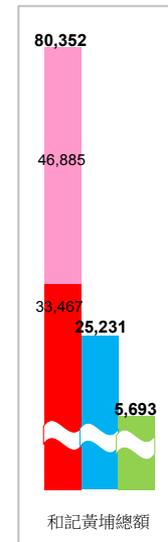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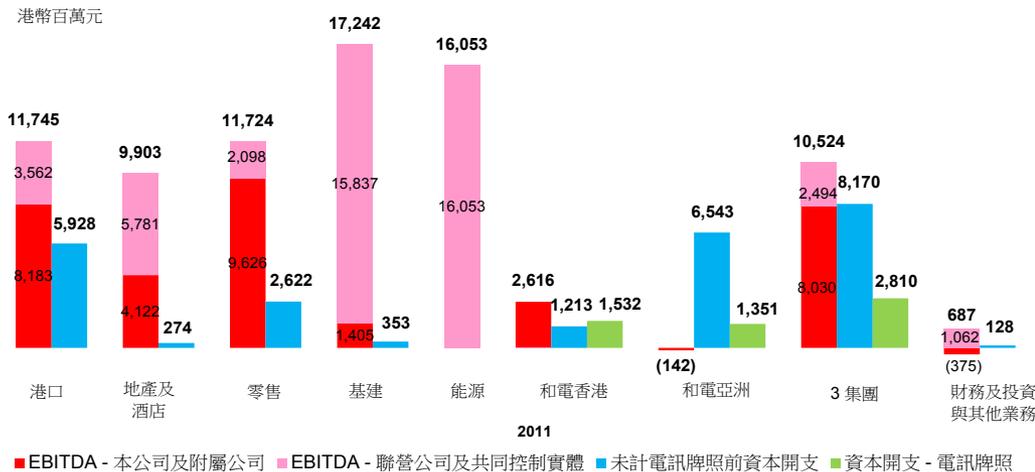
負債淨額不超過 25%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類別劃分之速動資產



2011年EBITDA減資本開支（按部門劃分）



負債淨額相對總資本淨額比率

